

2024 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服装制作与生产管理专业实训室）项目

项目编号：HTXZFCG(2024FS)52 号

公开采购招标文件

采购人（盖章）：和田县职业技术学校

联系人：贾先生

电 话：15054259127

地 址：和田县经济技术开发区杭州路 91 号



招标代理机构：新疆晓君招标有限公司

联系人：杨先生

联系方式：17799150765/0903-2059505

地 址：和田市光明路 66 号



日期：2024 年 6 月

招投标监督管理机构备案登记栏：

本文件已报备

项目名称：2024 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服装制作与生产管理专业实训室）项目

备案日期：2024 年 6 月

和田县财政局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024 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服装制作与生产管理专业实训室) 项目一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2024 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服装制作与生产管理专业实训室）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7 月 16 日 11:0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TXZFCG(2024FS)52 号

项目名称：2024 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服装制作与生产管理专业实训室）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元）：1800000

最高限价（元）：1800000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2024 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服装制作与生产管理专业实训室）项目

数量：1

预算金额（元）：18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服装制作与生产管理专业实训室；（具体参数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30 天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标项 1：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 中小企业 小微企业采购。即：提供的货物或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承接。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

2.2 标项 1：（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如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

（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三个月（近三个月是指 2024 年 3 月-2024 年 5 月）的缴纳税收的完税证明；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需含增值税、印花税等税种等；新成立不足 3 个月的公司按实际发生提供，如当月无需缴税需提供税务机关出具的无欠税证明）；提供近三个月（近三个月是指 2024 年 3 月-2024 年 5 月）投标供应商的社保缴纳证明（社保缴费凭证及明细，新成立不足 3 个月的公司以实际发生的为准）。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3 年度由第三方财务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新成立的企业提供银行出具的近三个月的资信证明；

（4）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5）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 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6）近三年内（本项目投标截止期前）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开标现场查询）；

（7）企业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声明函；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

（8）投标保证金或电子保函；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年6月26日至2024年7月15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方式：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线上获取

售价（元）：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7月16日11: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投标人应于2024年7月16日11:00分（北京时间）之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政采云”平台。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传输投标文件。

开标时间：2024年7月16日11: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进入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右边选择对应项目点击“进入项目”进入开标大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 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 2、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 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3、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供应商需要使用CA加密设备，有意向参与新疆区域电子开评标的供应商，请访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方网站（<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自行进行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CA服务热线0991-2819290；
- 4、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

至新疆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下载专区查看, 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

5、电子保函使用方法: 登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 首页点击“电子保函”直接进入新疆政府采购电子保函申请页, 点击【立即申请】2、依次完善页面显示的投保人信息(供应商信息), 确认您要投保的项目信息, 在投标项目选择页面选择您需要投保的项目(可根据项目名称或项目保函进行搜索), 选择投保项目后填写被保险人信息及投保内容。服务热线: 400-9039583。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和田县职业技术学校

地址: 和田县经济技术开发区杭州路 91 号

联系方式: 1505425912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新疆晓君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 和田市光明路 66 号

联系方式: 1779915076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杨先生

电话: 17799150765/0903-205950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1.	项目编号	HTXZFCG(2024FS)52号
2.	项目名称	2024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服装制作与生产管理专业实训室）项目
3.	采购人	名称：和田县职业技术学校 地址：和田县经济技术开发区杭州路91号 联系方式：15054259127
4.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新疆晓君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和田市光明路66号 联系方式：17799150765/0903-2059505
5.	采购内容	服装制作与生产管理专业实训室；（具体参数详见招标文件）
6.	服务地点	和田县职业技术学校（采购单位指定地点为准）
7.	合同履约期限	30天
8.	质保期	硬件质保3年，软件终身质保
9.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10.	供应商资格条件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标项1：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专门面向 <input type="checkbox"/> 中小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小微企业采购。即：提供的货物或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承接。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

	<p>2.2 标项 1：（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如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p> <p>（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三个月（近三个月是指 2024 年 3 月-2024 年 5 月）的缴纳税收的完税证明；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需含增值税、印花税等税种等；新成立不足 3 个月的公司按实际发生提供，如当月无需缴税需提供税务机关出具的无欠税证明）；提供近三个月（近三个月是指 2024 年 3 月-2024 年 5 月）投标供应商的社保缴纳证明（社保缴费凭证及明细，新成立不足 3 个月的公司以实际发生的为准）。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p> <p>（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3 年度由第三方财务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新成立的企业提供银行出具的近三个月的资信证明；</p> <p>（4）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p> <p>（5）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 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p> <p>（6）近三年内（本项目投标截止期前）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p>
--	--

		<p>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开标现场查询）；</p> <p>(7) 企业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声明函；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p> <p>(8) 投标保证金或电子保函；</p> <p>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p>
11.	<p>保证金缴纳方式及金额</p>	<p>投标保证金的缴纳形式：根据财政部《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财库〔2019〕38号）。请各投标企业充分考虑当前营商环境情况，选择切实可行的方式缴纳：</p> <p>投标保证金的金额：18000.00元（壹万捌仟元整）</p> <p>开户名称：和田县行政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p> <p>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田市支行</p> <p>账号：30580801040005315。</p> <p>注：1. 采用银行转账或电汇的方式的，由报名单位基本账户于2024年7月16日11:00（北京时间）前汇至和田县行政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专用账户，不得以现金和其他形式缴纳，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的名义缴纳，报名单位在缴纳保证金时，需在进账凭证上明确资金用途、项目名称，以便查对核实。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为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无须到和田县行政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换取收据。</p> <p>2. 电子保函使用方法：（1）登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首页点击“电子保函”直接进入新疆政府采购电子保函申请页，点击【立即申请】（2）依次完善页面显示的投保人信息（供应商信息），确认您要投保的项目信息，在投标项目选择页面选择您需要投保的项目（可根据项目名称或项目保函进行搜索），选择投保项目后填写被保险人信息及投</p>

		保内容。服务热线：400-9039583。 保函投保金额（元）： 18000 元整（大写：壹万捌仟元整） 保函承保期限：2024 年 7 月 16 日----2024 年 10 月 14 日 (90 日历天)
12.	信用情况	1、信用记录查询时间及方式： (1) 查询时间：自招标公告发布日期起至开标日期止，超出此时间范围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 查询方式：投标人自行通过“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并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网页材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其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未提供证明材料的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 (3)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就自己的诚信情况在响应性文件中进行承诺。 本项目不接受失信企业投标。
13.	标前准备	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2、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投标人需要使用 CA 加密设备，有意向参与新疆区域电子开评标的供应商，请访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方网站 (https://www.xjca.com.cn/) 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 自行进行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 CA 服务热线 0991-2819290。 4、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进行咨询。
14.	资金来源	2024 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项目资金
15.	投标有效期	90 天（日历日）
16.	招标文件发放	时间：2024 年 06 月 26 日至 2024 年 07 月 15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17.	投标截止时间	2024 年 07 月 16 日 11：00：00（北京时间）

18.	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及方式	<p>投标人应于 2024 年 07 月 16 日 11:00 之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政采云”平台。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的要求编制、加密传输投标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400-881-7190。</p> <p>注:本项目采用“不见面”方式开标,如招标文件或招标公告中存在与“不见面”开标方式矛盾或不一致的规定或要求,均自动失效。</p>
19.	投标文件解密时间	<p>1、投标截止时间后,供应商应及时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规定的解密时限为:2024 年 07 月 16 日 11:00-11:30 前(30 分钟内),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2024 年 07 月 16 日 11:00-11:30 前)未能解密的,视为供应商对其投标文件的撤回。</p> <p>2、因系统(非投标供应商行为)的原因,造成投标供应商未能在规定的解密时限内解密的,请及时与招标代理机构或与新疆政府采购网投标客户端进行联系。</p>
20.	备选投标方案和报价	<p>报价应包括采购货物、运输、装卸、验收、开具发票和相关售后等服务;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和多个报价。</p>
21.	采购预算金额(最高限价)	<p>预算金额:180 万元 最高限价:180 万元(超出此限价报价无效,作否决投标处理)</p> <p>注:报价应包含:人员工资、法定的社会保险、法定税费、管理费、节假日福利、加班费、服装费、工具折旧费、日常耗材费、利润等(含为完成采购文件规定的服务工作所涉及的一切相关费用),包括完成该项目采购需求范围内保安服务、第三方服务等全部内容所需的费用。</p>
22.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23.	评标委员会	<p>评标委员会构成:5 人或 5 人以上单数组成,评标专家确定方式:由招标代理在开标前 48 小时在政采云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此次评标专家。</p>
24.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25.	踏勘现场	不组织
26.	履约保证金	<p>履约担保《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四十八条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10%,具体金额以合同签订为准。中标人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前提交履约保证金,如中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则扣除履约保证金。</p>

27.	政府采购政策支持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财政部、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2022〕19号》等有关法律法规执行；</p> <p>价格扣除幅度：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给予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优惠，由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的6%—10%提高至10%—20%。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评审优惠幅度由2%—3%提高至4%—6%。政府采购工程的价格评审优惠按照财库〔2020〕46号文件的规定执行。</p> <p>注：供应商应当对《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上述材料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28.	中小企业	<p>(1) 根据新财购【2022】22号文件中关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本次招标项目的所属行业见采购需求。 敬请各投标企业根据自身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p> <p>(2) 投标人为非联合体投标的，对其投标货物的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给予10%的扣除，以扣除后的报价参与评审。</p> <p>(3)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4%—6%由采购人在幅度范围内确定）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p> <p>(4) 监狱企业扶持政策：投标人如为监狱企业将视同小型或微型企业。 投标人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或声明函。投标人应对提交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真实性负责，提交的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真实的，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不重复享受政策。</p>
29.	招标代理服务费	<p>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收取：100万元以下收取1.5%，100万-500万元收取1.1%。 由中标单位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一次性支付。</p>
30.	其他说明1	<p>特别提醒： 1、所有投标人的报价高于本项目（标项）最高限价额度的视</p>

		<p>为无效报价（即作否决投标处理）。</p> <p>2、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报价最低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p> <p>3、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视为无效投标处理。</p> <p>4、更正补充公告请自行登录新疆政府采购网查看下载。</p> <p>5、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未在政采云平台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p> <p>6、所有投标单位对招标文件中所有条款如有疑问或异议请在开标以书面形式提出，否则不予受理。</p> <p>7、为确保投标保证金的及时退还，结果公示后投标企业需提供保证金汇款凭证、开户许可证复印件、收据并注明开户行行号、联系方式（加盖公司公章）交至新疆晓君招标有限公司财务室办理。（注：废标项目投标保证金在后续项目再次招标时银行系统不做统计，投标企业及时办理退款）。</p> <p>8、本项目资格审查模块由招标代理组织进行。</p>
31.	其他说明 2	<p>1、招标文件中部分加粗、加下划线、废标、无效标、投标被拒绝字样的条款，为招标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着重提醒各投标人注意，并认真查看招标文件中的每一个条款及要求，因误读招标文件而造成的后果，招标人概不负责。</p> <p>2、投标文件中有弄虚作假的内容，其投标文件作废。（如假证书、假业绩、隐瞒不良行为记录、夸大荣誉、使用非本单位在职员工的相关证件及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条款等）；在签订合同之前，招标人如发现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有弄虚作假内容，招标人可拒绝与其签订合同，并将其列入政府采购黑名单。</p> <p>3、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以及相关当事人须接受财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p> <p>4、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成本（应根据供应商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p> <p>5、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供应商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由其主要负责人</p>

		<p>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自然人的，由其本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p> <p>6、供应商提供书面说明后，评标委员会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供应商提供的书面材料等就供应商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供应商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p> <p>7、投标供应商制作投标文件的 CA 锁必须和开标解密的 CA 锁为同一把锁，在解密过程中因为 CA 锁不同而导致解密失败的，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p>
32.	重要提示	<p>(1) 中标供应商应在规定期限内领取《中标通知书》，若中标供应商未在规定期限内领取《中标通知书》，采购人有权取消中标供应商中标资格，并将相关违约行为报送监管部门，实施信用惩戒；</p> <p>(2) 中标供应商应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担保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若中标供应商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担保或签订合同，采购人有权取消中标供应商中标资格，并将相关违约行为报送监管部门，实施信用惩戒；</p> <p>(3) 合同签订后，中标供应商存在规定时间内不组织人员进场开工，不履行供货、安装或服务义务等情况，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违约责任，同时将相关违约行为报送监管部门，记不良行为记录，实施信用惩戒；</p> <p>(4) 中标供应商中标后被监管部门查实存在违法行为，不满足中标条件的，由采购人取消中标资格，并做好项目后续工作；</p> <p>(5) 中标供应商在中标项目发生投诉、信访举报案件、履约存在争议时，拒绝协助配合执法部门调查案件的，采购人可以取消其中标资格或解除合同，并追究其违约责任。</p> <p>(6) 所有投标单位对招标文件中所有条款如有疑问或异议请在开标前以书面形式提出，否则不予受理。</p>
33.	其他方式采购	<p>公开采购数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投标截止后供应商不足 3 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采购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四十三条规定，按照以下方式处理：</p> <p>(1) 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采购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采购；</p> <p>(2) 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采购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财政部门批准。</p>
34.	质疑	<p>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在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或邮件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采购</p>

		<p>代理机构) 提出质疑或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 可以在答复期满后五个工作日内向有关监管部门投诉。</p> <p>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 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公开招标文件、公开招标过程及公开招标结果的范围及时效限制。</p>
35.	投诉	<p>(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 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p> <p>(2)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或邮件形式, 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 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 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p> <p>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 供应商投诉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p> <p>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称: 和田县政府采购办公室 联系人: 张先生 联系电话: 13279061956</p>
备注		<p>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需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p> <p>请注意: 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将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 逾期上传或错误方式投递送达将导致投标无效。</p> <p>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 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 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 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的同时不得耽误本项目供货。</p>

备注: 本须知前附表内容与招标文件的内容相对应, 如有矛盾, 应以投标须知前附表为准。

投标人须知正文部分

（一）总则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 2024 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服装制作与生产管理专业实训室）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 招标采购单位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代理机构（“招标人”）和采购单位。
2. “投标人”系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个人。
3. “产品”系指供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招标人提供的一切服务及其他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4.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5. “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招标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6.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三）招标方式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四）采购文件获取

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五）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六）联合体投标

- 1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 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采购包）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采购包）投标，若违反规定则其参与的所有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
- 3 联合体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牵头方名义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项目投标，录入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的全称并使用成员单位的电子印章进行联投确认，联合体名称需与共同投标协议书签署方一致。对于需交投标保证金的，以牵头方名义缴纳。
- 4 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5 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6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七）转包与分包

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 本项目可以分包。

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4.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 49 条之规定双倍赔偿招标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八）质疑和投诉

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对招标采购单位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采购单位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招标人投诉。

2.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九）纪律与保密事项

1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2 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3 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4 获得本招标文件者，须履行本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项目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不得将招标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

5 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他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 6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小组披露。
- 7 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 第四章 招标需求
-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二）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为无效标。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 招标代理机构必须以书面形式答复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并将不包含问题来源的答复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除书面答复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
2. 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3. 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招标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投标文件的组成

- 1、投标文件由报价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组成。
- 2、投标单位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招标文件，并保证所有材料的真实性，以确保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
- 3、招标文件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 4、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包含以下文件：

报价部分：

- 1、投标函；
- 2、开标一览表；
- 3、投标报价明细表

商务部分：

- 4、投标单位简介，并附投标人资质证件等；
- 5、出具法人营业执照函（格式见附件）；
- 6、联合体协议书（如是）
- 7、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复印件；
- 8、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复印件；
- 9、投标人资格声明函（格式自拟）；
- 10、近三年内（本项目投标截止期前）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11、投标单位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需提供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 12、投标保证金打款凭证或保函文件；
- 13、采购需求条款响应一览表；
- 14、投标人反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 15、无围标、串标等违法违规行为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 16、中小企业声明函；
- 17、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技术部分：

- 18、对本次投标项目的技术方案（投标人视需要自行编写）；
- 19、其他有利于投标人的资料（如有）

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投标函、投标报价一览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方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投标报价

- 1 报价应在招标报价表上标明单价和总价。单价和总价要相符。价格不一致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九条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

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 供应商应在投标报价表中标明其提供的所有货物及其相关工作范围内所在费用的总价，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性报价。

3 报价时应对下列几点特别注明：

3.1 招标文件中特别要求的备品备件、易损件和专用工具的费用；

3.2 招标文件中特别要求的货物、运输、装卸、验收、税费和相关售后服务等费用及其他附带服务的全部费用；

3.3 国内供货人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制造的，或已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国外产地的已经进口的货物的国内投标，其货物的交货价，包括制造、组装该货物所使用的零部件及原材料已付的全部关税、销售税和其他税（其关税和其他税不分别填写，计入货价内即可）。

4 算术性修正。算术性修正是指对招标响应文件的报价明细进行校核，并对其算术上和运算上的差错给予修正。修正的原则如下：

4.1 当以数字表示的金额与文字表示的金额有差异时，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4.2 当单价与数量相乘不等于合价时，以单价计算为准。如果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位置差错，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同时对单价予以修正；

4.3 当各明细部分的价格累计不等于合价时，应以各明细的累计计数为准，修正合价。

4.4 按以上原则对算术性差错修正，应取得供应商的同意，并确认修正后最终招标报价。如果供应商拒绝确认，则其招标响应文件将不予以评审并按废标处理，没收其投标担保。

5 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6 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支付，投标单位在报价时请考虑。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 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 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需要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4.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人须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或电子保函。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 保证金形式：转账、汇款（必须从基本账户转出）、电子保函。

3.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公示期截止后退还。

4.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签订正式采购合同，需提供一份合同原件及相关

材料办理退还投标保证金事宜。

5. 保证金不计息。

6.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 (2)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
- (4) 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投标文件的签署和递交

1.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上传不完整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2. 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新疆政府采购”平台。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新疆政府采购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传输投标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新疆政府采购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95763。

3.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

4. 投标文件应严格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有表述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5、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6、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7、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投标人需要使用 CA 加密设备，有意向参与新疆区域电子开评标供应商，请访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方网站 (<https://www.xjca.com.cn/>) 或下载；“新疆政务通” APP 自行进行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 CA 服务热线 0991-2819290

8、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进行咨询。

9、开标时间后 60 分钟内供应商可以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一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10、因系统（非投标供应商行为）的原因，造成投标供应商未能在规定的解密时限内解密的，请及时与招标代理机构或与新疆政府采购网投标客户端进行联系。

11、投标文件未按规定上传的，视为其自动放弃投标。

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1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未解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并于提交投标

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修改后重新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到达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

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期后不得修改、撤回投标文件。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期后修改投标文件的，其投标无效。

3 若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中规定）未能解密的，也将被视为供应商对其投标文件的撤回。

投标文件的解密

到达开标时间后，投标人需携带并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数字证书参加开标解密，投标人须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逾期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有效期

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担保机构索赔保证金。

2 出现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如有）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可以拒绝延长有效期，但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拒绝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投标有效期超出保函有效期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提示投标人重新开函，未获得有效保函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

样品（演示）

1 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2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指定地点。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3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后，中标供应商的样品由采购人封存，作为履约验收的依据之一。未中标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后，应按规定时间尽快自行取回样品，否则视同供应商不再认领，代理机构有权进行处理。

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但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投标人疏忽、

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应当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可以是复印件、传真件等，原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修改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并应在中标结果公告之前查核原件。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 1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2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 3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 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5 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四）开标

（一）开标准备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投标供应商无需到场，但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按时参与网上投标文件解密。（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供应商将新疆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新疆政府采购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新疆政府采购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

（二）开标程序：

1.1 开标程序

招标工作人员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进行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投标人名称、解密情况，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开标分为现场电子开标和远程电子开标两种。

采用现场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前往参加开标，并携带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的数字证书、存储有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 U 盘前往开标现场。

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30 分钟，应当登录云平台开标大厅进行签到，并且填写授权代表的姓名与手机号码。若因签到时填写的授权代表信息有误而导致的不良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数字证书在开始解密后按照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如遇不可抗力等其他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视情况延长解密时间。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须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数字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确保可以正常使用）。

1.2 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3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开标。同时，本次采购活动结束。

1.4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视为投标无效处理：

- （1）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
- （2）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的；
- （3）如需使用备用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无法提供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或提供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

（五）评标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或评标小组（以下简称评标委员会）的评标工作由招标单位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独立履行其法规规定的职责。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评审专家 5 人组成；专家由招标代理机构在开标前 48 小时在新疆政府采购专家中随机抽取。其中熟悉相关技术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并

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并做出授予合同的建议。

（二）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招标文件。

（三）评标原则

2.1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 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2 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2.3 合格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评标。

（四）评标应遵守下列评标纪律：

（1）评标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新疆晓君招标有限公司统一对外发布。

（2）对新疆晓君招标有限公司或投标人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不得摘记翻印和外传。

（3）不得收受投标供应商或有关人员的任何礼物，不得串联鼓动其他人袒护某投标人。若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则应主动声明并回避。

（4）全体评委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进行评标，一切认定事项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虚作假。

（5）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对评价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倾向性言论。

※对违反评标纪律的评委，将取消其评委资格，对评标工作造成严重损失者将予以通报批评乃至追究法律责任。

（五）评标程序

1.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2. 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3.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开标后，直到授予投标人合同为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4.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有悖于招标规则的活动，可能导致取消其中标资格。

5. 与招标文件有重大偏离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且此重大偏离在开标后不许修改。

6. 根据国家计委等七部委颁发的《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以下为重大偏离：

（一）投标保证金的缴纳主体与投标人不一致的，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担保，或者所提供的投标担保有瑕疵的；

（二）投标文件没有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章）和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的；

（三）投标文件记载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完成期限；

（四）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和技术标准（技术规格、合同条款有偏离情况的）；

（五）商务条款有偏离情况的；

（六）投标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七）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八） 投标报价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

投标文件有上述情形之一的，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招标，并按规定作废标处理。招标文件对重大偏差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评标委员会应当审查每一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提出的所有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未能在实质上响应招标的投标，将作废标处理。

7. 对投标文件的初步审查和响应性确定

8. 开标后招标人将审查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准确性以及保证金提交、文件签署情况。在审查时，（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若投标人拒绝接受上述修正，其投标将可能被拒绝。

9. 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每一份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应该是与招标文件的全部条款、条件和技术规格相符，而没有重大偏离。

10. 招标人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是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11. 招标人将拒绝被定为非响应性的投标，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响应性投标。

(六) 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确认，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七) 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投标报价一览表总价与投标报价明细表汇总数不一致的，以投标报价一览表为准；
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并签字确认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八)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购买电子保函支付款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 7 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使用该项目其他投标人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加盖该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电子印章的。

说明：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同时，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九) 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录像监控、照片记录，且由监标人员进行现场监督，评标过程中所发生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六) 定标

确定中标人：本项目由招标人根据评标结果排名第一位的候选人为中标人。

中标公告：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上以公告的形式发布中标结果，中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中标公告同时作为采购代理机构通知除中标供应商外的其他投标人没有中标的书面形式，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在发布中标公告时，同步发除中标通知书至中标供应商。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供应商不得放弃中标。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废标处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及招标文件的约定，本项目或分包下列情况出现将作废标处理：

（1）符合专业资格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的（说明：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对废标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应出具采购文件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的论证意见。

终止公告：项目废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上发布终止公告，终止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 合同授予

1. 合同签订

1.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二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超过30天尚未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的政府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登录新疆政府采购网，填报未能依法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具体原因、整改措施和预计签订合同时间等信

息。

1.2 采购人不得提出试用合格等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且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3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4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新疆政府采购网上传政府采购合同扫描版，如实填报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时间。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公开并备案采购合同。

2. 合同的履行

2.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2.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10%。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新疆政府采购网上传备案。

2.3 有融资要求的中标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新疆政府采购网上自行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

（八）法律责任

1. 法律责任

1.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政府采购项目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公告，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三）与招标人、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的；

（四）向招标人、采购人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五）在招标过程中与招标人、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不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订

立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六）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投标人有前款第（一）至（五）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无效。

2. 中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不予退还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一）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二）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三）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九）特别提示

1、投标人应认真研读招标文件，充分考虑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合同条款后编制投标文件。

2、如招标文件中未提供的各类表格样式，投标人可另行设计表格样式，但力求内容完整，表达清晰、准确。

3、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4、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投标人需要使用 CA 加密设备，有意向参与新疆区域电子开评标供应商，请访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方网站（<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 自行进行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 CA 服务热线 0991-2819290

6、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进行咨询。

7、本招标文件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编制的，解释权属新疆晓君招标有限公司。

（十）重新招标和其他方式采购

1. 重新招标

1.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在废标后重新招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1.2 如果排名第一、二的中标候选人，直至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放弃中标结果，本次招标宣布失败。招标人应依法按规定重新组织招标。

2 其他方式采购

2.1 需要采取其他方式采购的，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设区的市、自治州以上人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或者政府有关部门批准。

(十一) 质疑及答复、投诉

1、质疑的提出

1.1 本采购文件中所称质疑及答复，是指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中的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向采购方一次性提出质疑，采购方答复质疑的行为。

1.2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方提出质疑。

1.3 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1.4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人为参与本项目的报价方或潜在报价方。可质疑的文件为采购公告以及采购文件（包括属于其组成部分的澄清、修改、补充文件和评审标准、合同文本等）。

1.5 对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人为直接参与本项目的报价方。采购过程，即从采购项目信息公告发布起到中标结果公告止，包括采购文件的发出、提交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开启、评审等各个采购程序环节。

1.6 提出质疑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一) 质疑主体应当符合有关规定；

(二) 在质疑法定期限内提出；

(三) 属于可以提出质疑的政府采购事项受理范围和本项目采购人的管辖权范围；

(四)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条件。

1.7 提出质疑应当具有明确的请求和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明确的请求，即质疑人在质疑函中提出的，要求采购方对其予以支持的主张。必要的证明材料，即能够证明质疑人的质疑请求成立的必要材料，包括相关证据、依据和其他有关材料。

1.8 质疑人所提供的证明材料应当具有真实性、合法性以及与质疑事项的关联性和证明力，否则不能作为认定该质疑事项成立的依据。

1.9 质疑人提出质疑时应当提交质疑函。质疑函包括下列内容：

- (一) 提出质疑的质疑人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 (二)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 质疑事项；
- (四) 事实依据和证明材料；
- (五) 法律依据；
- (六) 提出质疑的日期。

1.10 质疑函采用实名制。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质疑人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并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

1.11 质疑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2、质疑的审查和受理

2.1 采购方在收到质疑函后应当及时审查是否符合质疑受理条件，对符合质疑受理条件的，及时予以受理。

2.2 对不符合质疑受理条件的，分别按照下列不同情形予以处理：

- (一) 质疑函内容不符合规定的，告知质疑人进行修改并重新提出质疑。修改后质疑事项仍不具体、不明确或者最终递交质疑函的时间超过质疑法定期限的，不予受理；
- (二) 质疑主体不符合有关规定的，告知质疑人不予受理；
- (三) 超过质疑法定期限提出质疑的，告知质疑人不予受理；
- (四) 对不属于可以提出质疑的政府采购事项提出质疑的，告知质疑人不予受理；
- (五) 质疑不属于本项目采购方管辖的，告知质疑人向有管辖权的采购人提出质疑；
- (六) 质疑不符合其他条件的，告知质疑人不予受理。

3、质疑的处理和答复

3.1 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 94 号令）》处理及答复质疑。

3.2 采购方受理质疑后，将及时把质疑函发送给被质疑人，并要求其在一定期限内提交书面答复，同时提供有关证据、依据和相关材料。

3.3 对于质疑事项中涉及的问题较多、情况比较复杂的，为了全面查清事实、取得充分的证据，采购方认为有必要时，可以进行调查取证或者组织质证。

3.4 对评审过程、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方可以组织原评审委员会协助答复质疑。

3.5 质疑处理过程中，质疑人书面申请撤回质疑的，将终止质疑处理程序。

3.6 质疑人拒绝配合采购方依法对质疑进行调查处理的，采购方将按质疑人自动撤回质疑处理；被质疑人拒绝配合采购方依法对质疑进行调查处理的，采购方将视同其认可质疑事

项。

3.7 采购方将在正式受理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处理质疑需要进行调查取证、组织专家评审、质疑人及被质疑人提交或补正材料等所需时间,不计算在质疑处理期限内。

3.8 采购方经调查、论证、核实,认定质疑不能成立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定质疑成立的,按照以下情况处理:

(一)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但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但合格报价方仍不少于 3 家时,依法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报价方,否则将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9 采购方将书面答复质疑,质疑答复包括下列内容:

- (一) 质疑人名称;
- (二) 收到质疑函的日期、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
- (三) 质疑事项、质疑答复的具体内容、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四) 告知质疑人依法投诉的权利;
- (五) 质疑答复日期。

3.10 质疑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质疑,将由采购方建议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一) 受理后发现投诉不符合法定受理条件;
- (二) 投诉事项缺乏事实依据,投诉事项不成立;
- (三) 投诉人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材料;
- (四) 投诉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 (五)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违法情形。

附件：质疑函范本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 2

.....

签字（签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投诉书范本

投诉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被投诉人 1: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 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 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年.....月.....日，向提出质疑，

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于.....年.....月.....日，就质疑 事项做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
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投诉事项 2

.....

签字（签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三章 资格审查

一、资格审查程序

-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 2 《资格审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
- 3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 4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进行评标。

二、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营业执照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如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
2.	完税证明	提供近三个月（近三个月是指 2024 年 3 月-2024 年 5 月）的缴纳税收的完税证明；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需含增值税、印花税等税种等；新成立不足 3 个月的公司按实际发生提供，如当月无需缴税需提供税务机关出具的无欠税证明）；
3.	社保证明	提供近三个月（近三个月是指 2024 年 3 月-2024 年 5 月）投标供应商的社保缴纳证明（社保缴费凭证及明细，新成立不足 3 个月的公司以实际发生的为准）。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4.	财务会计报告	提供 2023 年度由第三方财务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新成立的企业提供银行出具的近三个月的资信证明；
5.	管理、控股	企业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声明函；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
6.	投标保证金	是否按照要求足额缴纳投标保证金；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授权委托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2	投标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投标单价未超过单价最高限价；				
4	报价唯一性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6	签署、盖章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7	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中实质性条款要求的；				
8	报价的修正（如有）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9	报价合理性	报价合理，或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能够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0	公平竞争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1	串通投标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三）不				

		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2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3	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投标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或者说明

2.1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2.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有权要求该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3 投标报价须包含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如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投标总价进行调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投标人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其**投标无效**。

2.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2.4.1 招标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是否另有规定：

有，具体规定为：_____

无，按下述 2.4.2-2.4.7 项规定修正。

2.4.2 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4.3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4.4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4.5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4.6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4.7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中

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2.5.1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5.2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且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40%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5.3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2.5.4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2.5.5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5.6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北京市含教育矫治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2.5.7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2.5.8若投标人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3 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3.1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比较与评价。

3.2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3.2.1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最低评标价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2.2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方法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

投标无效。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_

3.2.3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_____。

3.2.4关于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_____。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4.1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_

4.2采用综合评分法时，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4.3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评标结果按本章 2.4、2.5 调整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4.4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或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4.5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各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各）推荐 1 名中标候选人。

5 报告违法行为

5.1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有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的职责。

二、评标标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分细则	分值 (分)
一	报价部分（合计 30 分）		
(一)	投标报价	<p>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100×权重</p> <p>备注： 1、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详见《价格扣除》。 2、投标报价得分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p>	30
商务技术部分（合计 70 分）			
(一)	企业业绩	<p>近三年供应商业绩，从 2021 年 5 月至今的类似业绩；每提供一个业绩，得 3 分，最高得 6 分；提交的证明材料扫描件需包含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否则不得分。</p>	6
(二)	技术指标响应程度	<p>根据各投标人所投货物产品技术性能，所有产品和需求项要求的响应情况打分，全部响应得 38 分。投标人所投的产品不能响应或负偏离非标注“▲”的技术条款扣 2 分/项；不能响应或负偏离非标注“▲”的技术条款扣 0.5 分/项。（注：1. 同一产品的同一技术条款不能响应或负偏离的，只扣一次分。2. 标注“▲”部分内容要求需要提供相关证明文件的，须按其要求提供方可得分，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的则按响应负偏离进行扣分。）</p>	38

<p>(三)</p>	<p>实施方案</p>	<p>根据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制定的项目实施 方案进行综合评分，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内容： ①产品配送方案（产品配送方案有符合项目 要求的配送人员及配送安排、完善的配送交 接流程）； ②交货和安装调试计划（符合项目的交货计 划、有明确的周期安排、安装调试验收计划 有具体的流程安排）； ③应急预案（有符合采购产品的运输过程 中的应急处理措施、产品质量问题应急预案、 遇突发事件应急预案）。</p> <p>项目实施方案中包含以上每项内容，且方案 切实可行，满足采购方需求得 9 分，其中每 有一项缺项或不能满足采购方需求的扣 3 分，每有一处缺陷扣 1 分，直到全部扣完为 止。</p> <p>注：内容存在缺陷是指：①该内容描述前 后不一致；②该内容所阐述的项目信息与 本项目实际信息不一致；③该内容引用的 规定、规范错误；④该内容描述不符合国 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范标准要求； ⑤该内容阐述的方式方法明显不符合本项 目实际情况；⑥该内容描述与本项目实际 情况不符；⑦其他：该内容套用其他项 目方案，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 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 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p>	<p>9</p>
<p>(四)</p>	<p>售后服务</p>	<p>售后服务方案包含： ①售后服务措施（售后服务措施有符合项目 的售后回访计划） ②售后服务体系（售后服务体系有健全的售 后管控制度、完善的退换货流程） ③售后响应时间 ④售后服务团队配置（售后服务团队配置有 符合项目要求的售后人员和售后团队机构 图，售后人员职责分工明确，有售后人员联</p>	<p>4</p>

		<p>系方式)</p> <p>项目售后服务方案中包含以上每项内容，且方案切实可行，满足采购方需求得4分，其中每有一项缺项或不能满足采购方需求的扣1分，每有一处缺陷扣0.5分，直到全部扣完为止。</p> <p>注：内容存在缺陷是指：①该项内容描述前后不一致；②该项内容所阐述的项目信息与本项目实际信息不一致；③该项内容引用的规定、规范错误；④该项内容描述不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范标准要求；⑤该项内容阐述的方式方法明显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⑥该项内容描述与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符；⑦其他：该项内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p>	
(五)	项目团队整体能力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交付团队质量打分，项目团队成员中具有高级网络工程师职业技术、正高级/高级工程师专业技术资格证书（由国务院、工信部或人社局及以上颁发）每提供1人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最高6分。提供盖章扫描件做到标书，原件标后备查。</p>	6
(六)	技能人才培养能力	<p>投标产品符合人才培养需求，产品满足国家级、省级服装类专业技能大赛要求。提供国家级、省市级相关赛项比赛用设备证明（大赛证明文件、中标通知书、用户使用评价或用户满意度反馈、设施设备支持单位等），每提供1份得1分，满分7分，不提供不得分；</p>	7
合计			100分

第五章 采购需求

有关说明

- (一) 投标人须对本项目的采购标的进行整体投标，任何只对本项目采购标的其中一部分内容、数量进行的投标都被视为无效投标。
- (二) 产品属于国家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响应供应商必须提供属于国家强制性节能产品品目清单内的产品进行响应，并提供有效的强制性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 (三) 采购需求中标注“★”号条款为实质性响应条款。
- (四) 采购需求中标注“▲”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一、采购项目清单

序号	标的名称	详细招标参数	数量 (台套)	单价 限价 (万元)	所属行业
一、服装设计实训室					
1	服装设计实训机房	<p>搭建智慧实训机房一间，包含云主机，桌面管理平台系统，电子教室软件，教师及学生云终端，终生授权使用，终生免费升级。搭建完成后不仅实现传统机房的全部功能，终端使用上与传统机房无任何差异。并且在信息安全、部署管理、技术应用方面远超传统机房模式，达到行业先进水平。</p> <p>一、云主机技术参数：</p> <p>1U 或 2U 机架式服务器，具体规格如下：</p> <p>1、英特尔处理器 8 核心 16 线程 主频 2.0GHz。</p> <p>2、16GB DDR4 2400MHZ *1。</p> <p>3、256G-SSD 固态硬盘*1。</p> <p>4、4T SATA 3.5 寸 企业级硬盘*2。</p> <p>4、内置双千兆网卡。</p> <p>5、具备 IPMI 2.0 远程管理功能。</p> <p>6、其他接口：VGA、USB。</p>	51	0.71	工业

	<p>7、高效电源</p> <p>▲8、满足静电放电抗扰度要求：1) 施加接触放电±4KV，设备工作正常；2) 施加空气放电±8KV，设备工作正常。须提供与所投产品品牌型号一致的，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政务服务平台”或“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编号可查验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以及该检测报告在上述平台的查验结果截图，并加盖制造商公章佐证；</p> <p>二、桌面管理平台系统技术参数：</p> <p>▲1、为了便于维护和后续系统扩展，系统具有远程维护的功能，包括远程开机、远程重启、发送指令等，云桌面平台需采用标准桌面镜像格式（IMG，VHD）和标准硬盘分区格式（NTFS 等）；须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制造商公章扫描件佐证；</p> <p>▲2、平台具有 B/S 架构 WEB 管理模式，在 Web 控制管理界面中至少包含镜像管理、桌面管理、快照管理、终端管理、用户管理等功能模块，以便高效能管理；须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制造商公章扫描件佐证；</p> <p>▲3、在 Web 界面中可以实时监控云终端和服务器的运行状态。包括云终端的离线/在线数量，桌面离线/在线数量以及服务器的 CPU 使用率，内存使用率，网络流量，存储使用率等运行状态信息；须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制造商公章扫描件佐证；</p> <p>▲4、提供单模板多系统管理机制，单一模板内可根据需要同时安装 Windows、Linux 或 UOS 和麒麟等多个操作系统，每个系统可单独设置私有或公有的数据分区，每个系统分区和数据分区相互隔离，独立使用，互不影响；须提供与所投产品品牌型号一致的，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政务服务平台”或“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编号可查验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以及该检测报告在上述平台的查验结果截图，并加盖制造商公章佐证；</p> <p>▲5、提供作业空间远程访问存储功能，可随时随地在线预览、上传、</p>			
--	--	--	--	--

	<p>下载、分享文件，学生可将作业提交或暂存到班级或个人私有空间，也可通过作业空间看到老师布置的作业；老师可将优秀作业、新闻通知、活动展播分享给特定或者全体学生；老师通过作业空间进行在线投票/讨论管理，同时自动统计投票结果；须提供与所投产品品牌型号一致的，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政务服务平台”或“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编号可查验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以及该检测报告在上述平台的查验结果截图，并加盖制造商公章佐证；</p> <p>▲6、提供大数据预览平台功能，管理员通过全方位可视化动态实时数据预览，实时查看服务器资源使用情况、CPU 使用率、内存大小、硬盘大小、存储教室数量、终端数量、终端状态（在线/离线/上线率）、模板数量、管理员数量、服务器数量、作业空间用户数量等信息，实时感知每个云教室的运行状况，如遇终端异常，可远程控制终端解决异常情况，确保云机房运维保证体系有序进行；须提供与所投产品品牌型号一致的，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政务服务平台”或“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编号可查验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以及该检测报告在上述平台的查验结果截图，并加盖制造商公章佐证；</p> <p>▲7、服务器端可以设置客户机外设 U 盘可以设置禁用和只读两种模式，可以禁止访问互联网，防止作弊；须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制造商公章扫描件佐证；</p> <p>8、自带桌面盲水印功能，管理员可以灵活设置水印参数（显示虚拟机计算机名，IP 地址，MAC 地址，登录账户，水印密度，水印倾斜角度，水印颜色等），用户无法感知桌面水印信息，从而防止用户通过截屏工具造成数据泄密。通过云桌面管理平台，可以针对泄密图片反向解析，通过加密算法显示截图的指纹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泄密虚拟桌面的用户名、IP 地址、MAC 地址等信息），从而找到泄密源；</p> <p>9、提供安全网关重定向功能，可以在服务器端为每个流桌面配置安</p>			
--	--	--	--	--

	<p>全网关地址，可以用来限制用户上 internet 或者局域网；</p> <p>10、支持对 USB 存储，外置光驱，内置光驱，USB 打印机，USB 摄像头，串口，网口等接入设备控制，支持 USB 只读属性；</p> <p>11、系统可以支持 1080p 视频播放，以及图形图像处理软件（如 photoshop，3Dmax，AutoCAD 等）的重运算能力；</p> <p>▲12、桌面部署过程中，管理员不仅能够从控制台看到每台终端的部署进度（百分比），也可以在云终端界面看到桌面的部署情况；须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制造商公章佐证；</p> <p>▲13、桌面虚拟化平台提供软件仓库，管理员可以通过控制台管理应用市场中的软件，支持向客户端推送应用市场中的软件等功能；须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制造商公章佐证；</p> <p>14、提供 X86 全域终端统一管控机制，管理平台可将云终端和普通终端纳入到同一界面集中管理，同时可针对不同的终端类型执行远程关机、远程重启、远程唤醒、远程控制 and 监看，实现终端全方位集中管控；</p> <p>15、支持用户在客户端自定义本地虚拟桌面，可定义的内容至少包括操作系统类型、内存大小、硬盘容量、硬盘个数以及用户需要的应用软件；</p> <p>16、提供多教室管理功能，单台服务器可同时管理多个教室，每个教室可指派特定的 IP 地址段，所有终端根据预设的 IP 地址段，上线自动登录到各自所属的教室列表内，无需手动逐台添加；</p> <p>▲17、提供课程计划功能，老师可对教室终端设置不同的课程计划，执行的终端会定时启动或切换到指定教学桌面，满足“一室多用”，轻松应对走班排课，解决学校教室不足的问题；须提供与所投产品品牌型号一致的，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政务服务平台”或“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编号可查验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以及该检测报告在上述平台的查验结果截图，并加盖制造商公章佐证；</p> <p>18、云终端支持多桌面并发：支持在同一云终端上并行启动多套操作系统，并且支持在多套系统间自由</p>			
--	---	--	--	--

	<p>切换；</p> <p>▲19、支持桌面快照功能，管理员可以从控制台为桌面打快照，用户也可以在终端给桌面打快照；须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制造商公章佐证；</p> <p>20、云终端支持多套桌面镜像缓存技术，即同一客户端可以缓存多套桌面镜像。可以由管理端指定镜像启动，也可以由用户自行选择镜像启动。</p> <p>三、多媒体教学软件技术参数：</p> <p>三、电子教室软件技术参数：</p> <p>教师端功能参数：</p> <p>1. 提供 Windows 系统下 C/S 架构的教学管理软件，学生端教学管理程序可自动登录到教师端，在上电不启动的环境下支持通过教学管理软件对所有终端实现一键开机、关机、重启等功能，支持学生端断线或重启自动重连功能；</p> <p>▲2. 提供常用 Linux 或 UOS 和麒麟国产系统下 C/S 架构的教学管理软件，教师端可对学生端进行广播教学、网页广播、消息发送、文件分发、远程关机/开机/重启/控制等操作，满足国产系统教学管控场景；须提供与所投产品品牌型号一致的，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政务服务平台”或“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编号可查验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以及该检测报告在上述平台的查验结果截图，并加盖制造商公章佐证；</p> <p>3. 提供教师端控制学生端软件批量更新升级，升级后学生终端数据不受任何影响，升级过程无需连接服务器即可完成；</p> <p>4. 提供教师端对学生终端的任务管理器、控制面板、桌面显示、注册表、电源选项、设备管理器、磁盘管理、系统信息、系统服务、网络、声音等项目进行灵活管理（禁用或启用）的组策略功能，实现终端全方位管控；</p> <p>5. 提供教师端对单一、部分、全体学生端进行屏幕全屏或窗口广播，实现多媒体 1080P 高清教学，可根据不同的终端硬件配置选择 Intel 集成显卡解码、NVIDIA 显卡解码、DXVA2 解码等多种不同的解码方</p>			
--	--	--	--	--

	<p>式，实现最优的广播效果，同时当服务器宕机、网络中断或学生端人为重启后，无需人为干预，自动续播，确保广播教学正常进行；</p> <p>6. 提供教师端对学生端进行网络影院教学，视频播放时，老师可根据不同的硬件和网络状况选择广播或流媒体两种不同的方式，流媒体可支持 HTTP、UDP、RTP、RTSP、MMS 五种协议，满足多种不同的网络环境；</p> <p>7. 提供教师端实时遥控单一、多个学生端的屏幕（最多同时可遥控 16 台终端屏幕），双击学生端图标，可快速一键开启单一学生端远程桌面控制或查看功能，同时可启用话筒声音，老师可将操作讲解给每一个学生终端；</p> <p>8. 提供教师端将指定的学生端屏幕广播给其他部分或者所有学生，同时老师也能控制该指定学生的屏幕画面，也可通过该演示终端的声音广播到其他学生终端；</p> <p>9. 提供教师端向学生端发布消息/通知，通知信息可在学生端屏幕上以红色字体滚动显示，避免学生遗漏重要通知；</p> <p>10. 提供教师端对学生端锁定 USB、锁定键鼠、锁定光驱、锁定扬声器、锁定屏幕以及黑屏肃静操作、同时确保屏幕广播、电子白板、网络影院等教学应用功能正常使用；</p> <p>11. 提供教师端对学生端网络进行实时锁定机制，老师可根据需要设置网络的禁用策略，规范学生端网络使用情况；</p> <p>▲12. 提供一键清屏功能，教师端可远程一键关闭学生机桌面的游戏、电影、网页等和教学无关的界面，保证课堂正常的教学秩序；须提供与所投产品品牌型号一致的，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政务服务平台”或“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编号可查验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以及该检测报告在上述平台的查验结果截图，并加盖制造商公章佐证；</p> <p>13. 提供在线考试功能，教师可通过在线考试对所有学生进行随堂考试，考试完成后可实现自动阅卷，成绩自动统计，无需教师逐一批改试卷，提升考试和阅卷效率；</p>			
--	---	--	--	--

	<p>14. 提供完备的多级权限管理机制，管理员可自行建立多个二级管理员，对不同管理员分配特定权限，实现多级差异化管理，不同权限具有差异化的功能管理界面，防止误操作；</p> <p>▲15. 提供学生在线点名功能，老师点名完成后，可快速统计本次上课学生的出勤情况，同时学生的班级、姓名、学号等信息会以水印形式显示在学生端桌面，自动完成座次安排，无需老师逐台指派，学生下次上课可直接按照水印信息快速寻找自己座位。如需考试或自由上机，老师可根据需要对水印信息的内容、位置、显示比例、字体颜色灵活设置，满足各类使用场景；须提供与所投产品品牌型号一致的，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政务服务平台”或“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编号可查验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以及该检测报告在上述平台的查验结果截图，并加盖制造商公章佐证；</p> <p>16. 提供班级模型功能，多个班级上课时，可将所有的学生信息按照不同的班级分别保存到对应的班级模型中，下次上课时可直接使用，无需每次进行学生信息确认；</p> <p>学生端功能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提供学生端离线使用，当网络中断时，学生端依然可以正常启动，多个教学桌面正常切换使用无任何影响； 2. 提供学生端硬件直通机制，系统启动和数据运行直接在硬件平台上执行，无需额外启动中间层软件，不仅具有良好的USB设备兼容性，也可实现对硬件资源100%充分利用，避免资源浪费； 3. 提供学生端还原模式、维护模式、升级模式，可根据需要进行一键快速切换，方便后期终端维护； 4. 提供学生端模板一键自动上传功能，为节省网络带宽资源，支持上传模板所有数据、系统数据、分区数据、增量数据等多种方式，节省维护时间和成本，提升上传效率； 5. 提供学生端 Windows7/8/10/11、Linux、UOS、麒麟等多种系统桌面独立启动及多系统一键切换，每个系统可以单独设置不还原/手 			
--	--	--	--	--

	<p>动/自动/每天/每周/每月/每次开机等还原策略；</p> <p>6. 提供学生端组策略管理，当网络中断后学生终端与教师端失去连线，学生端依然可以独立设置任务管理器、控制面板、桌面显示、注册表、电源选项、设备管理器、磁盘管理、系统信息、系统服务、网络、声音等项目的使用策略，使学生端依然处于可控范围；</p> <p>7. 提供学生终端多硬盘、多桌面部署，每一个系统桌面可独立建立 ≥ 50 个虚拟桌面，系统和数据分离存储，数据分区可设置私有、共享等分区所属模式；</p> <p>8. 提供学生终端进程保护和断网锁屏功能，防止学生恶意卸载或退出云教室管理软件，或拔掉网线破坏上课环境，确保上课正常秩序；</p> <p>9. 提供学生端系统单独设置桌面启动密码或免密自动登录，确保系统登录安全；</p> <p>10. 提供学生端 Adobe Photoshop、Adobe DreamWeaver、AutodeskCAD、SolidWorks、Material Studio、Mathcad、Solidworks、Matlab、IBM spss statics、Edius、UGNX、PTC_Creo、PR、PA、MAYA、3DMAX、UG10 等 2D/3D 高负载软件流畅运行，不卡顿；</p> <p>11. 学生终端支持台式机、笔记本、一体机、Mini PC/瘦客户机等多种异构设备类型管理。</p> <p>四、教师云终端技术参数：</p> <p>1. 采用 X86 架构，不低于 Intel 酷睿 i5-10 代处理器，主频 $\geq 2.5\text{GHz}$，内存 $\geq 16\text{GB}$，固态存储容量 512GB，Intel UHD Graphics 630 显卡，千兆以上网口 ≥ 1 个，耳机及麦克风接口 ≥ 1 个；4 个 USB3.0，4 个 USB2.0，1 个 VGA，1 个 HDMI；</p> <p>2. 软硬件一体化设备，内置虚拟化系统和软件，登入支持自动免身份验证直接登录服务器桌面功能，无需账户，开机自动登录云桌面；支持为各终端单独挂载相互隔离的数据存储空间。</p> <p>3. 支持 USB 外设兼容存储设备、打印设备、加密电子验证设备、触控类交互设备、高速扫描仪，连接触控类交互设备可支持流畅多点触控。</p>			
--	--	--	--	--

	<p>4. 云教学终端支持显卡透传，能够将云终端物理显卡透传至虚拟机中，实现部分高显卡要求场景的支持，如画图软件或者游戏运行。</p> <p>5. 为方便教学，支持所有云教学终端上电自启，支持通过教学管理平台对于所有终端实现关机，支持云桌面一键重启等功能，断线后自动重连。</p> <p>6. 当云教室服务器意外出现宕机、断网等情况，云教学终端依然可以接受离线广播，不影响正常教学。</p> <p>7. 云教学终端可在进入虚拟机操作系统前设置云终端的 USB 权限，关闭 USB 权限后，所有账号的虚拟机操作系统仅可使用键盘、鼠标，无法使用其他任何 USB 设备。</p> <p>8. 教学终端可查看云终端信息功能，包括软件版本信息和硬件信息。</p> <p>9. 云教学终端支持离线使用，即使和服务器断开也可独立运行。</p> <p>10. 23.8 寸显示器，（分辨率不低于 1920*1080），配 VGA+HDMI 接口，带 HDMI 线；有线键鼠套装。</p> <p>五、学生云终端技术参数：</p> <p>1. 采用 X86 架构，不低于 Intel 酷睿 i5-10 代处理器，主频≥ 2.5GHz，内存≥ 8GB，固态存储容量 256GB，Intel UHD Graphics 630 显卡，千兆以上网口≥ 1 个，耳机及麦克风接口≥ 1 个，4 个 USB3.0，4 个 USB2.0，1 个 VGA，1 个 HDMI；</p> <p>2. 软硬件一体化设备，内置虚拟化系统和软件，登入支持自动免身份验证直接登录服务器桌面功能，无需账户，开机自动登录云桌面；支持为各终端单独挂载相互隔离的数据存储空间。</p> <p>3. 支持 USB 外设兼容存储设备、打印设备、加密电子验证设备、触控类交互设备、高速扫描仪，连接触控类交互设备可支持流畅多点触控。</p> <p>4. 云教学终端支持显卡透传，能够将云终端物理显卡透传至虚拟机中，实现部分高显卡要求场景的支持，如画图软件或者游戏运行。</p> <p>5. 为方便教学，支持所有云教学终端上电自启，支持通过教学管理平台对于所有终端实现关机，支持云桌面一键重启等功能，断线后</p>			
--	---	--	--	--

	<p>自动重连。</p> <p>6. 当云教室服务器意外出现宕机、断网等情况，云教学终端依然可以接受离线广播，不影响正常教学。</p> <p>7. 云教学终端可在进入虚拟机操作系统前设置云终端的 USB 权限，关闭 USB 权限后，所有账号的虚拟机操作系统仅可使用键盘、鼠标，无法使用其他任何 USB 设备。</p> <p>8. 教学终端可查看云终端信息功能，包括软件版本信息和硬件信息。</p> <p>9. 云教学终端支持离线使用，即使和服务器断开也可独立运行。</p> <p>10. 23.8 寸显示器，（分辨率不低于 1920*1080），配 VGA+HDMI 接口，带 HDMI 线；有线键鼠套装。</p> <p>六、服务要求：随时获取相关产品同一版本号的最新升级版本，7*24 的原厂电话技术支持，不限次数的技术支持服务，提供全方位的技术顾问与咨询；</p>			
2	<p>服装 CAD 系统网络版</p> <p>院校教学专业服装 CAD 制版软件，可实现打版、放码、排料。</p> <p>公式法（PDS）功能：</p> <p>公式法制版根据规格表中的数据参数打版，通过修改参数得到新款式，达到联动效果，参数化系统为适用于院校、学生。</p> <p>任意设置界面，例如背景可设置黑色，线条为白色；</p> <p>常用工具可自定义界面显示；</p> <p>数字化记忆功能可以随时将任何部位的数据调出来进行修改</p> <p>联动修改，例如袖窿修改，袖子同时修改；</p> <p>智能自动放码功能使放码时间缩短为零，结构线也随着自动放码，随时可以增减码数。</p> <p>与 EXCEL 兼容，Excel 里制作的尺寸表可以调入公式法制版界面。</p> <p>工艺图也可以调入公式法界面，清晰的显示某个部位的工艺要求。</p> <p>自由法（DGS）功能：</p> <p>人性化的界面设计，使传统手工制版习惯在电脑上完美体现。</p> <p>智能笔具备十几种功能应用，可以满足纸样的基本制作；</p> <p>自动打版，原型法、比例法、自由设计法等多种打版方式，满足每</p>	51	0.46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p>位设计师的需求。</p> <p>可调用存储版型，迅速完成量身定制（包括特体的样版自动生成）。特有的自动存储功能，避免了文件遗失的后顾之忧。</p> <p>多种服装制作工艺符号及缝纫标记，可辅助完成工艺单。</p> <p>多种线类型，满足不同的设计需求</p> <p>多种省处理，褶处理功能和多种缝边拐角类型。</p> <p>精确的测量、方便的纸样文字注解、高效的改版和逼真的 1:1 显示功能。</p> <p>放码（DGS）界面：</p> <p>多种放码方式：点放码、比例放码，肩斜放码，定型放码，辅助线放码，圆弧放码，方向键放码，规则放码，线放码等</p> <p>多种档差测量及拷贝功能</p> <p>多种样板校对及检查功能，可显示每个点的放码量。</p> <p>强大、便捷的随意改版功能。</p> <p>可重复的比例放缩和纸样缩水处理。</p> <p>数码输入功能，读入数码相机拍摄纸样图片或扫描仪扫描图片，形成纸样文件，比数字化仪读纸样效率高。</p> <p>可以自定义曲线并保存，并可对其进行属性（高度、间距）修改，如星形曲线，三角曲线。</p> <p>直接载入绣花格式（DST/DSZ/DSB）图片、LOGO 到衣片上，并可以与纸样一起输出。</p> <p>按号型分开选中纸样可以把网状的纸样（放码纸样）分开单码显示，该功能常用于绘图，也能合并。</p> <p>提供多种国际标准 CAD 格式文档（如. DXF 或. AAMA），兼容其他 CAD 系统。</p> <p>排料文件存在而放码文件丢失时，可以打开 HPGL 即 PLT 文件以修复该放码文件。</p> <p>可以把与纸样相关的信息，如纸样名称、代码、说明、份数、缩水率、周长、面积、纸样图等输入到 Excel 表中，并生成.xls 格式</p>			
--	---	--	--	--

	<p>的文件。</p> <p>排料（GMS）界面：</p> <p>全自动排料、人机交互排料和手动排料。</p> <p>软件采用双界面，两个裁床工作区同时工作，一个窗口同时完成两床唛架。</p> <p>具有样片缩水处理功能，可直接对预排样片缩水处理。</p> <p>独有的算料功能，快速自动计算用料率，为采购布料和估算成本提供科学的数字依据。</p> <p>多种定位方式：随意翻转、定量重叠、限制重叠、多片紧靠和先排大片再排小片等。</p> <p>根据面辅料、同颜色同号型、不同颜色不同号型的特点自动分床，择优排料。</p> <p>随意设定条格尺寸，进行对条对格的排料处理。</p> <p>在不影响已排样片的情况下，实现纸样号型和单独纸样的关联替换。</p> <p>样板可重叠或作丝缕倾斜，并可任意分割样片。</p> <p>排料图可作 180 度旋转复制或复制倒插。</p> <p>战略性的定时自动精确排料，制帽，交错，倒插等辅助功能，为内衣，箱包，手袋，玩具等用户提供便利。</p> <p>可输入 1：1 或任意比例之排料图（迷你唛架）；</p> <p>▲配套出版有经全国职业教育教材“十一五”、“十二五”、“十三五”职业教育国家规划教材，不少于 50 本，提供厂家证明材料盖章扫描件放入标书；</p> <p>▲优选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服装设计制作技能比赛考试软件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盖章扫描件放入标书；</p> <p>▲确保正版，长期授权使用，提供厂家软件著作权、软件测试报告盖章扫描件放入标书；</p> <p>▲提供生产厂家授权、厂家售后服务承诺书盖章扫描件放入标书；</p> <p>▲售后服务完善，提供长期原厂培训，每年寒暑假厂家提供全国性的院校教师技能培训，免课程费，提供厂家历届培训服务证明材料</p>			
--	---	--	--	--

		盖章扫描件放入标书；			
3	服装 专用 绘图 设备	<p>纸样输出设备</p> <p>独特的前后送纸机构，适合多种纸质，极大降低了企业的成本。</p> <p>简易安装，简单操作。</p> <p>惠普 OEM 授权集中供墨系统，无须过多保养，打印清晰，并与大多 HPGL 文件兼容。</p> <p>伺服电机使得机器更高速，并延长机器使用寿命。</p> <p>卡纸或者纸用完时，自动报警。</p> <p>容易安装使用\使用网线、U 口传输数据\当纸张用完后自动报警\伺服电机\稳定，精确\可以自由落纸。</p> <p>最大进纸宽度：185cm</p> <p>最大绘图宽度：183cm</p> <p>最大绘图速度：140 平方米/小时</p> <p>最大上纸重量：35KG</p> <p>打印头数量：四个</p> <p>分辨率：300dpi</p> <p>绘图精度：0.025mm</p> <p>墨盒类型：HP45 墨盒</p> <p>数据格式：HPGL</p> <p>介质类型：多种国产纸和进口纸张</p> <p>数据端口：LAN CABLE PORT 网线，U 口</p> <p>电源：AC 220V/110V 50/60HZ</p> <p>整机尺寸（长宽高：毫米）：2550×550×1060</p> <p>▲优选全国职业技能大赛考试设备要求，提供厂家大赛考试设备的证明文件盖章扫描件放入标书；</p> <p>▲提供产品检测报告、产品合格证书厂家盖章扫描件放入标书；</p> <p>▲售后服务完善，提供长期原厂培训，每年寒暑假厂家提供全国性的院校教师技能培训，免课程费，提供厂家历届培训服务证明材料盖章扫描件放入标书；</p>	1	3.2	工业

4	数字化仪	<p>设计图输入设备，可将纸样轻松读入设计软件。</p> <p>采用航空蜂窝夹层结构，使工作板薄而硬度好；</p> <p>灵活性高，可满足读入多种样片进行修改和排版；</p> <p>利用已有样片的规则复制样片，分区域读取大尺寸样片，并在 CAD 系统中将合成一张，在样片周边线或内部线加入直角，读取某一样片，并将其加入到主样片的边线上；</p> <p>除可读取样片周边线、内部点、和钻孔位置之外，还可以包括：标示参数，剪口类型和位置，每个样片可以有多种至五种不同的剪口类型；</p> <p>轻松读取纸样，便于在 CAD 系统使用；</p> <p>16 键数字定位器，定位方便，简单易操作；</p> <p>读取精准，可以帮助您加快设计速度，是将传统手工制图数字化的有利工具。</p> <p>工作面积：36×48inch/914×1219mm</p> <p>整机尺寸：1450mm×1150mm</p> <p>精度等级：0.12mm 专业级精度</p> <p>数据传输速率：10~200 对/秒</p> <p>分辨率：100 线~12800 线</p> <p>波特率：150~19200</p> <p>工作温度：-5° C~60° C</p> <p>存储温度：-20° C~70° C</p> <p>工作相对湿度：10 ~ 95%（无冷凝）</p> <p>电 压：AC 220V ±10%，50HZ；</p> <p>操作系统：Windows95/98/Me/NT/2000/XP/Win7</p> <p>整机尺寸（长宽高：毫米）：1430×1130×1000</p> <p>硬件接口：标准 RS-232</p> <p>其他选项：普通支架、可升级式和调整俯角的支架</p> <p>▲优选全国职业技能大赛考试 CAD 软件同品牌产品，与软件无缝连接，提供厂家大赛考试设备的证明文件盖章扫描件放入标书；</p>	1	0.84	工业
---	------	--	---	------	----

5	教学 辅助 软件	实现微机室里的网络互动教学工具软件。超强的屏幕互动技术，确保屏幕传输高速、快捷，无停顿。完美支持视频、动画、CAD，3DMax, Protel, 几何画板等教学软件。支持到 win11 系统，高版本在对 3D、玛雅视频的传输效果更好。	1	1.2	软件 和信 息技 术服 务业
6	学生 双人 电脑 桌+ 凳子	钢木结构，桌台面采用 $\geq 25\text{mm}$ 实木颗粒板，边条采用优质 PVC 材料热熔胶封边，尺寸 1400*70*75mm；中置主机位，前后散热钢制面板（板材厚度 $\geq 1\text{mm}$ ）；颜色：可选 加粗钢架，防滑脚垫，桌面带双穿线孔。 附带配套的方形凳子	25	0.09	工业
7	多媒 体讲 台	多媒体讲台 尺寸：1100*780*1000（长宽高） 适用场景：教室，多媒体教室 材质： $\geq 1.5\text{mm}$ 冷轧钢板、桌面耐磨台面	1	0.35	工业
8	扩音 系统	2.0 声道全频音箱放大器、备有 BLP 环保麦克风插口、麦克风音量与音乐音量独立调节、一路音频输入、一路录音输出、安装调试简单、扩音清晰、性能稳定。 铁网烤漆防护罩、配原厂支架、壁挂式安装。 输出功率： $2 \times 60\text{W}$ 灵敏度：89dB 频率响应：20Hz-20KHz 信噪比： $\geq 87\text{dB}$ 电源：交流 220V $\pm 10\%$ /50Hz	1	0.6	工业
9	防静电 地板	防静电专用地板 详细参数：尺寸：600mm*600mm；地板厚度： $\geq 35\text{mm}$ ，适用范围：机房；包安装。钢架结构、集中载荷、防震隔音、四角独立支持；采用环保材料，零甲醛排放；	120	0.11	工业
10	机房 综合	弱电布线，最终布线完成后机房 51 台电脑能够正常通电，并且处于同一个局域网内。交钥匙工程，室内配电柜、电线、线槽、开关、	1	5	工业

	布线	<p>插座、网线、交换机及布线所需辅材均包含在内；具体要求如下：</p> <p>强电部分：室内配电箱总开 63A *1 支 ，分路开关 30A*5 组。室内铺设（4 组 51 信息点）4 平方国标单芯纯铜电源线（铺设时中间无断点）；</p> <p>弱电部分：51 信息点，六类国标网线；</p> <p>▲配套提供满足 51 台信息点使用的交换机设备及交换机柜，用于 51 信息点组网；</p>			
二、服装工艺实训室					
1	一体型自动剪线平缝机	<p>1. 具有自动剪线、自动倒回缝、自动定针位、点动倒缝、补针、自动抬压脚等功能</p> <p>2. 针杆行程：30.7MM；</p> <p>3. 针距：5MM；</p> <p>4. 进口旋梭；</p> <p>5. 压脚提升高度：5.5-13MM；</p> <p>6. 最高转速：5000RPM；</p> <p>▲提供生产厂家售后服务承诺书、合格证书盖章扫描件放入标书；</p> <p>▲保证产品先进性，优选中国轻工业装备制造行业五十强产品品牌，提供厂家证书盖章扫描件放入标书；</p> <p>▲提供产品检测报告厂家盖章扫描件放入标书；</p> <p>▲产品质量保证，节能环保，提供生产厂家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9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SO45001）盖章扫描件放入标书；</p>	50	0.48	工业
2	电动全自动超高速五线包缝机	<p>1、自动剪线；</p> <p>2、针数：2</p> <p>3、线数：5</p> <p>4、差动比：0.7-2.0MM</p> <p>5、包边宽度：3.6MM</p> <p>6、包边线迹长度：4/6</p> <p>7、压脚提升高度：6MM</p>	5	0.7	工业

		<p>8、最高转速：6000PRM</p> <p>9、包装尺寸：长 47*32*47CM</p> <p>二、功能要求：</p> <p>1、该机型是一体型超高速包缝机；</p> <p>2、直驱型的针杆机构；</p> <p>3、适用于工作服、睡衣、运动服等中厚布料拷边作业；</p> <p>4、电控与机头一体设计，节约空间，降低耗能；</p> <p>5、具有自动剪线、自动抬压脚功能，提升缝纫性能。</p> <p>▲提供生产厂家售后服务承书、合格证书盖章扫描件放入标书；</p> <p>▲保证产品先进性，优选中国轻工业装备制造行业五十强产品品牌，提供厂家证书盖章扫描件放入标书；</p> <p>▲提供产品检测报告厂家盖章扫描件放入标书；</p> <p>▲产品质量保证，节能环保，提供生产厂家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9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SO45001）盖章扫描件放入标书；</p>			
3	电脑平头锁眼机	<p>1. 适用于各种针织、棉纺、化纤等织物的钮孔缝锁</p> <p>2. 2.通过电子控制，能进行缝制最后数针的加固缝，以防止扣眼脱线；装备了 30 个多样化的标准锁眼形状</p> <p>3. 3.电机切刀设计，自动切线、扫线功能，改进型冷切系统</p> <p>4. 4.可缝制 120MM 规格锁眼</p> <p>5. 5.机针：DP*5 11-14#</p> <p>6. 6.锁眼长度范围：0-41MM</p> <p>7. 7.锁眼宽度范围：2.5-5MM</p> <p>8. 8.压脚最大提升高度：17MM</p> <p>9. 9.最高转速：4200RPM；</p> <p>▲提供生产厂家售后服务承书、合格证书盖章扫描件放入标书；</p> <p>▲保证产品先进性，优选中国轻工业装备制造行业五十强产品品牌，提供厂家证书盖章扫描件放入标书；</p> <p>▲提供产品检测报告厂家盖章扫描件放入标书；</p>	1	1.97	工业

		▲产品质量保证，节能环保，提供生产厂家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9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SO45001）盖章扫描件放入标书；			
4	链缝机	缝制速度 4000sti/min 针距长度 4mm， 压脚上升高度 5.5mm/10mm 使用针 TV×7（#14） 针数：二针	1	0.38	工业
5	电子钉扣机	新的打结方式和原有的打结方式相比较，大大减少了脱扣的现象 2. 优越的快速切换功能，只需调节操作杆就可简单的转换钉扣形式 3. 具有自动剪线、自动抬压脚、电子夹线功能 4. 机针：DB*17 14# 5. 可缝制钮扣尺寸：8-20MM 6. 缝制钮扣针数：10-20 针 7. 针杆行程：41.2MM 8. 针步尺寸：0.1-10MM 9. 压脚提升高度：14MM 10. 最高转速：2500PRM ▲提供生产厂家售后服务承书、合格证书盖章扫描件放入标书； ▲保证产品先进性，优选中国轻工业装备制造行业五十强产品品牌，提供厂家证书盖章扫描件放入标书； ▲提供产品检测报告厂家盖章扫描件放入标书； ▲产品质量保证，节能环保，提供生产厂家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9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SO45001）盖章扫描件放入标书；	1	1.23	工业
6	电子套结机	1. 操作范围 60MM*50MM，可选择 200 多种套结花型； 2. 拥有强大储存量高达 100000 针； 3. 支持手动编程，自由缝制； 4. 具有自动剪线、自动抬压脚，电子夹线功能 5. 机针：DP*5 14# 6. 针杆行程：41.2MM	1	1.16	工业

		<p>7. 线迹距：0.05-13MM</p> <p>8. 压脚提升高度：15MM</p> <p>9. 最高转速：3300RPM</p> <p>▲提供生产厂家售后服务承书、合格证书盖章扫描件放入标书；</p> <p>▲保证产品先进性，优选中国轻工业装备制造行业五十强产品品牌，提供厂家证书盖章扫描件放入标书；</p> <p>▲提供产品检测报告厂家盖章扫描件放入标书；</p> <p>▲产品质量保证，节能环保，提供生产厂家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9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SO45001）盖章扫描件放入标书；</p>			
7	桌面迷你缝纫机	马卡龙、拿铁白配色，包括锁芯、39色缝纫线、拆线器、机针。具有10种线迹，快速锁眼扣，加固缝纫，简单易操作。	20	0.0899	工业
8	迷你模特	模特，高度60cm，单独的彩色盒装，色彩多样，包含一套服饰，服饰多样，包含头饰。	100	0.08	工业
9	缝纫机凳	25mm高密度饰面板，25*25*1.2（mm）钢管支架，表面抛丸喷塑处理	139	0.015	工业
10	裁床断布机	采用优质原料精制而成。该机裁剪快捷，断面光滑，是裁剪行业最理想的产品。自动计数显示，带延时功能；功率：200W，刀片转度：22000（min）	1	0.17	工业
11	直刀电剪	<p>特点：完全封闭箱式本体；</p> <p>具有良好的密封性能；</p> <p>底座采用防震橡胶垫；</p> <p>采用双排超越离合器，摆线油泵自动供油系统；</p> <p>本机适用于棉，毛，麻，丝绸，化纤，皮革等面料裁剪，具有集中润滑，切口平直，且能作小曲率半径曲线裁剪，低噪音，运转平稳，操作简便，高效率。 功率：1000W；尺寸：10寸；引擎转速：2850r/min-3300r/min 输入电源：两相220V, 50HZ；</p>	1	0.22	工业

12	110# 圆刀 电剪	刀片尺寸：70mm 刀片转数：2400 转 裁剪高度：25MM 电压单相：220V 功率：170W 净重：约 1.5 公斤 特点：适用于服装、鞋帽、领带等企业使用	1	0.12	工业
13	铺布 台板	配套断布机使用，长度可按照要求定制尺寸不小于： 2000*1200*800MM 轻松移动已铺好的面料，配合自动裁床做到边铺布边裁剪，极大的提高了工作效率。	10	0.17	工业
14	裁片 桌	1、台面厚度 25mm 多层板配美耐板贴面，四周 T 型条包边，尺寸不小于：1200*800*800MM； 2、50*30*1.0（mm）钢管支架，表面抛丸喷塑处理，M12*50 调节脚。	4	0.1	工业
15	吸风 烫台	适用于服装厂、洗烫店、宾馆等行业服装整烫定型。 抽湿高效：抽湿性能强，台面选用优质气泡海绵，透气好、吸力强、易干燥； 运动平稳：风叶及马达特殊设计，噪音低、吸力运动平稳； 使用方便：配有优质单烫臂，方便衣领、袖口整烫，节能脚踏开关控制，操作方便； 分体设计：整体采用分体组合结构，便于运输和维修。 电源：220V 功率：750W 台面电热功率：1KW 台面尺寸：1200*780MM	5	0.41	工业
16	吊瓶 熨斗	电压：220V 档位：5 档 超强双蒸汽室 功率：1350W	15	0.08	工业

		底板尺寸：200*120MM 标配熨靴			
17	一体化实训烫台	尺寸不小于（长宽高）：1200mm*600mm*750mm，厚度17mm 实木多层板双面复合0.6mm 美耐板，双柱升降机架，高低可调节。左侧为熨烫区域，配置可移动烫垫，烫垫厚度不低于2cm。右侧放置烫斗区域，左上角安装吊瓶烫斗水壶支撑杆；包含一组烫凳；	10	0.19	工业
18	缝纫实训室桥架	<p>服装专业实训室缝纫设备的供电和照明桥架母线槽、包括旋转插座（两孔、三孔、四孔）灯、吊杆、电线、所有需要的耗材，交钥匙工程；具体技术要求如下：</p> <p>可实现动力和照明分路及分组控制，同时在整条线路上可以任意配置220V&380V 供电插座，且插座和 灯具的位置可随意调节。</p> <p>1、母线槽管体内壁采用凸面设计，便于提高导电铜带的散热性，同时也有助于提高，槽体的抗绝缘性和耐老化性。</p> <p>2、母线槽内的导电铜带均采用含铜量>99.9%的电解无氧铜带，其导电率和耐蚀性要远高于普通导电铜带。</p> <p>3、移动供电插座（220v&380v）均采用模块化插件，完全避免各接线端子触碰短路的可能，安全系数得到了进一步提高。同时在检修和更换变相上非常方便、灵活。</p> <p>额定电压：AC 220V/380V（50Hz）绝缘等级>50M 欧姆</p> <p>额定电流：母线干线单元 In=30A~120A</p> <p>介电强度：2500V（50Hz）耐压一分钟母线槽体无闪络或击穿现象</p> <p>阻燃性能：火焰施加持续30秒无火焰或燃烧自熄</p> <p>▲4、产品优选政府采购优秀供应商产品，提供证明文件；</p> <p>▲5、产品符合节能环保要求，提供中国绿色环保产品证明材料；</p> <p>▲6、该产品为强电设施，且在学校使用，必须有质量保证、安全可靠，提供产品质量认证证书及产品质量检测报告；</p> <p>▲7、产品在行业内具有较高的先进性，有助于提升实训室“硬件”形象，提供产品实际应用彩图、外观专利、实用新型专利材料；</p>	2	4	工业
三、服装立体裁剪实训室					

1	立体裁剪用人台	立体裁剪人台技术参数：胸围：84cm，腰围：64cm，臀围：91cm，肩宽：38cm，前长：35cm，背长：38cm。产品特点：版型：自主研发、专利产品，符合中国女性人体版型特点；材质：实心PU发泡，可直插针，使用寿命长；工艺：使用棉布、部位线清晰，做工精致；底座：烤漆升降四插脚，实心铸铁支架，稳定性好，美观实用。插针方式：直插、斜插、可熨烫人台尺寸误差控制在±1.5cm以内。	30	0.15	工业
2	人体艺术模特	成人艺术模特，各种造型。主要材质：玻璃钢（FRP） 尺寸：身高：178、肩宽：39、胸围：85、腰围 62、臀围：86 重量：约 17Kg 配不锈钢镜面底座（35cm*35cm）。	5	0.083	工业
3	创意立体小人台	创意 1/2 小人台参数：胸围：42cm，腰围：32cm，臀围：45.5cm，肩宽：19cm，前长：17.5cm，背长：19cm 装饰头盖：实木。材质、底座及支架：实心PU发泡、木质底盘，可升降式支架。插针方式：直插、斜插、可熨烫说明：（1）适用于作为服装立裁教学模型、芭比娃娃立裁人台、橱窗艺术品等。（2）特点：性价比高、不变形、耐摔。（3）人台尺寸误差控制在±1.5cm以内。	50	0.047	工业
4	裁案	厚度 25mm 高密度饰面板，T 型条包边。 60*40*1.3（mm）钢管支架，50*30*1.3（mm）钢管横撑。50*50*4.5（mm）角钢连接撑，表面抛丸喷塑处理。M12*100 调节脚	10	0.093	工业
5	高脚凳	采用气杆升降，可 360 轻松旋转，高回弹海绵坐垫，肤感座面。升降高度 42-55cm；外观样式多样可选；	50	0.028	工业
四、服装绣、印、烫实训室					
1	云智能触控教学绣花机	▲教学专用绣花设备，实现教学云存储，云播放，云控制，多频交互式教学友好界面；可将绣花打版、机器操作、课程录制、同步播放、侧重点特显等集为一体，让绣花初学者更容易理解和学习电脑绣花，更方便于老师教学，改善教学条件，提升教学质量。 ▲云课堂录制文件可自动生成教学资源，存储在云端； ▲实现单头 12 色平绣、亮片绣、跟踪绳绣、雕孔绣、帽绣、成衣绣之间的切换（提供设备彩页并加盖鲜章）；	1	13	工业

	<p>触控界面可实现智能绣花打版功能；</p> <p>可与学生电脑可以无线传花，设备按文件发送的先后顺序绣作学生作品；</p> <p>可以将录制内容实时传送至大屏幕、学生电脑、平板电脑、手机等用户端同步播放；</p> <p>机电一体化产品，保证电脑控制系统与机械部分为厂家自主研发生产，方便日后的功能提升；</p> <p>可以旋转、缩放、复制、删除、编辑花样</p> <p>耐磨防滑轮易于挪动、搬运；</p> <p>双凸轮设计静音结构，噪声低，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p> <p>断电保护功能，当电源突然断电时，机器可以自动搜索到断电前的暂停状态继续进行绣作；</p> <p>自动底线和面线断线检测功能，当底线或面线断线或没线的时候，机器会检测到，并且自动停机；</p> <p>可根据布料的不同厚度调整压脚；</p> <p>根据针步的大小自动增减转速以调节到最合理的转速；</p> <p>进框/倒框可以按照针迹，换色，或指定的针数进行移框；</p> <p>电脑操作屏：21 寸液晶触摸操作控制系统；</p> <p>超大 42 寸液晶显示屏，可将设备操作全过程如穿针引线、换梭、停机启动等部位完美特显，解决教学场地拥堵和重复授课的问题，便于排课教学；</p> <p>主轴及绣框均为全伺服进口电机驱动；</p> <p>系统标准可存储 1200 万针 200 个花版</p> <p>数据传输途径：USB 和网络接口</p> <p>平绣面积：600×450mm</p> <p>帽绣面积：270° ×70mm</p> <p>成衣绣面积：350×350mm</p> <p>平绣最高速度：1000 转/分</p> <p>成衣绣最高速度：850 转/分</p>			
--	--	--	--	--

		<p>帽绣最高速度：750 转/分</p> <p>▲配套的同品牌厂家绣花软件：</p> <p>1、电脑制作各种平绣、亮片绣、毛巾绣、镶钻绣、缠绕绣、激光绣等花版。</p> <p>2、提供丰富的针法、各种输入法、图像打版、字母绣、自动识别（修改）外来纸带、花样的模拟显示打印等。</p> <p>3、可随时导入 DXF、PLT、WMF、EMF 等格式的图形文件；</p> <p>4、可实现矢量图形自动针迹填充：您只需按一下鼠标，图形中立刻自动填入针迹。另外还提供针法转换、针法/图形互换等一系列先进的智能化处理技术；</p> <p>5、引入分层、分组对象的管理机制，极大增强了软件编辑、处理花样设计的能力；</p> <p>6、提供灵活开放的字母库功能。可随时创建、调用、修改用户自定义字母库，7、支持多种输入法、锁定操作；</p> <p>8、可移动的入口、出口点，可使针迹对象间采用最短连接线；</p> <p>9、提供 OLE 容器功能。可随时插入、编辑其他应用程序创建的对象，无限扩展了底图处理能力。</p> <p>10、标准的 Windows 剪贴板操作，可随时与其他文档进行数据交换。</p> <p>11、*语言要求：汉语、维吾尔语。</p> <p>12、其总体特征：软件简单明了、清晰易懂、易学易用；低配置、高兼容、支持 Windows XP/Windows 7/Windows 8；</p> <p>13、支持多种出盘格式，适应多种机器型号，如绣花格式富怡、田岛、百灵达、ZSK、等；智能绣花软件兼具通用打版系统的所有功能。</p> <p>▲提供设备检测报告及配套绣花软件著作权证书，厂家盖章扫描件放入标书；</p>			
2	电脑 超声 波烫	<p>广泛应用于各种面料，用于舞蹈服、演出服、体操运动服、时装、鞋类、配饰、室内工艺烫钻等。教学专用实践机，用于学术科研、实训实操、及校企合作等</p>	1	8.5	工业

	<p>钻机</p>	<p>操作简便：采用液晶显示，先进的控制盘，能确认存储花样清晰地显示刺绣状况，使操作更简单</p> <p>符合多种需求：高价值的选购设备，可满足各种要求；</p> <p>规格：双钻盘</p> <p>▲具有电脑自动主盘换色机构，可以自动选取亮钻；</p> <p>电脑操作屏：自主研发电脑控制系统 5 英寸按键操作屏，保障售后服务；</p> <p>软件与自主研发的智能绣花设计系统配套使用；</p> <p>全伺服电机控制系统；</p> <p>系统标准可存储 200 万针 200 个花版</p> <p>数据传输途径：USB 和网络接口</p> <p>超声波功率：0.8KW</p> <p>最小头距：400 毫米</p> <p>镶钻速度：90 颗/分钟</p> <p>水钻颜色：2 色</p> <p>整机尺寸（长宽高：毫米）：1150×1450×1300。</p>			
3	<p>智能 绣花 打版 软件</p>	<p>序列号版本，与云智能触控教学绣花机、电脑超声波烫钻机同品牌同厂家配套的绣花软件系统，无缝兼容；</p> <p>1、电脑制作各种平绣、亮片绣、毛巾绣、镶钻绣、缠绕绣、激光绣等花版。</p> <p>2、提供丰富的针法、各种输入法、图像打版、字母绣、自动识别（修改）外来纸带、花样的模拟显示打印等。</p> <p>3、可随时导入 DXF、PLT、WMF、EMF 等格式的图形文件；</p> <p>4、可实现矢量图形自动针迹填充：您只需按动一下鼠标，图形中立刻自动填入针迹。另外还提供针法转换、针法/图形互换等一系列先进的智能化处理技术；</p> <p>5、引入分层、分组对象的管理机制，极大增强了软件编辑、处理花样设计的能力；</p> <p>6、提供灵活开放的字母库功能。可随时创建、调用、修改用户自定</p>	5	0.5	<p>软件 和信 息技 术服 务业</p>

		<p>义字母库，7、支持多种输入法、锁定操作；</p> <p>8、可移动的入口、出口点，可使针迹对象间采用最短连接线；</p> <p>9、提供 OLE 容器功能。可随时插入、编辑其他应用程序创建的对象，无限扩展了底图处理能力。序列号授权无需加密锁，方便管理。</p> <p>10、标准的 Windows 剪贴板操作，可随时与其他文档进行数据交换。</p> <p>11、*语言要求：支持多种语言。</p> <p>12、其总体特征：软件简单明了、清晰易懂、易学易用；低配置、高兼容、支持 Windows XP/Windows 7/Windows 8；</p> <p>13、支持多种出盘格式，适应多种机器型号，如绣花格式富怡、田岛、百灵达、ZSK、等；智能绣花软件兼具通用打版系统的所有功能。</p> <p>▲自主研发知识产权，国产软件，提供软件著作权证书厂家盖章扫描件放入标书；</p>			
4	空气 压缩 机 (配 套绣 花机 使 用)	<p>转速：1380RPM</p> <p>公称容积流量：40L/MIN</p> <p>功率：550W</p> <p>额定排气压力：0.7MPA</p> <p>储气罐容积：30L</p>	1	0.212	工业
<p>备注：</p> <p>1、设备安装的操作系统和软件必须是正版软件。</p> <p>★2、本次项目为交钥匙工程，即所有的软件、硬件设备安装、调试及培训、外部改造等一切费用，我校不承担任何费用，投标时提供承诺（含实训室文化建设等所有内容）。</p> <p>3、所有软硬件质保 3 年，软件终身维护。</p>					

★特别注意：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报价时，不得超过单价最高限价，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二、采购项目商务要求

1、供货要求：

1.1★货物为本次招标前原制造商制造的非淘汰类全新产品，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应附关键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设备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1.2 本次采购所采购商品的基本参数要求为最基本配置，如无特别说明，任何产品不得低于上述基本配置供货，并作为产品到货最终验收标准。

1.3 所提供货物的技术规格和标准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并附产品合格证书。

1.4 投标人报价时所提供的货物如在实际供货时已经停产（不列入该厂家当时的产品系统），如果未能按原价提供更优质的货物，则按违约处理，赔偿合同金额 5%的违约金。

1.5★成交供应商应保证采购人在使用设备或设备的任何一部分，都不受第三方关于侵犯其所有权、专利权的指控，如因此指控为采购人带来的损失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供应商必须就此点做出单独书面承诺书。

1.6 投标人在实际供货时，若被发现提供的货物未能达到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有关要求，采购人将有权单方面中止合同的执行，并追究因中标人所提供的未达到所承诺准确率产品而产生的所有损失和责任。

1.7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所投标的货物需提供所供设备的维护保养方案，所投产品应易于维护，或免维护。

2、★报价要求：报价应包括供货方设计、安装、随机零配件、标配工具、运输费用及保险、安装调试、培训、质保期服务、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

3、★交货期：采购人发出交货指令 30 日内完成供货、安装并交付验收，除双方对推迟工期书面达成一致外，中标人要在规定的工期内完工。（以提供承诺函响应该条款，格式由供应商自拟。）

4、交货地点：和田县职业技术学校（采购单位指定地点为准）

5、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5.1★货物质量保证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原厂生产的、全新的、未使用过的

正品（包括零部件），并完全符合国家质量标准，所有设备按照厂家规定的产品包装，附使用说明、合格证、随机标准附件。所有产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要求、相关行业管理规定。

5.2★中标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参数及投标文件中所响应的参数进行供货，在货物验收时，采购人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承诺的内容进行验收，并由相关企业出具验收意见作为参考，必要时将相关的第三方专业人员、机构或参与本次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参与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鉴定费由中标人垫付，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中标人承担，投标人针对本条在投标文件中做出单独书面承诺书，否则投标无效。

5.3 中标人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采购人，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5.4 售后服务要求

(1) 硬件质保期 3 年，软件终身质保。所有硬件设备从验收合格之日起三年内，采购人所购设备各部件发生非人为故障，投标人应上门更换同种品牌不低于原规格型号的新部件，费用包含在本项目的投标报价内。投标人投标产品属于国家规定“三包”范围的，其产品质量保证期不得低于“三包”规定；投标人的质量保证期承诺优于国家“三包”规定的，按投标人实际承诺执行。

(2) ★采购人报修后，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投标人须在 2 小时内派员上门现场维护，并在 24 小时内解决问题，在规定时间内不能解决问题的设备，应提供不低于原档次的零部件给采购人代用，在投标文件中做出单独书面承诺书。

(3) ★保修期间，非易损件一个月内连续 2 次出现同一故障，投标人必须无条件更换同一档次零部件，在投标文件中做出单独书面承诺书。

5.5 质保期满后

(1) 质保期满后，投标人提供终身有偿上门维护服务。

(2) 保证保修期以后对用户的零配件供应。保修期后设备维修配件更换只收取成本费用。

(3) 主要零配件价格：在质保期后按同类产品的优惠价格提供。

6、违约责任：

(1) 中标人未能按时交付货物或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招标文件，合同规定标准的，则向采购人支付货物总金额 5% 的违约金，违约金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2) 如发现中标人交付货物的质量，规格和数量，不符合或达不到合同规定的技术参数和要求的，采购人有权拒收货物，由此造成采购人损失的，中标人向采购人支付货物总金额 5% 的违约金，违约金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3) 质保期内，中标人无法按时为采购人提供售后服务或以任何理由拒绝履行售后服务承诺的，中标人向采购人支付货物总金额 5% 的违约金，违约金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4) 如在合同执行期间因中标人违约导致履约保证金部分扣除，中标人需在五个工作日内将扣除的履约保证金补齐。

7、验收要求：

验收按国家有关的规定、规范进行，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设备有损坏或不符合质量要求之情形者，中标人应无条件按采购文件规定的质量要求进行更换，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中标人承担。本项目验收标准：货物进场验收，通过最终验收后交付采购人使用，进入质保期。根据国家颁布的最新检定规程执行。

验收标准按照国内最新相关标准实施，要求对全部产品、型号、规格、数量、外型、外观、包装进行验收。双方将依据有关规定，对到货的规格、数量等进行检验。

★在实际供货时，若中标人提供的货物未能达到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中的有关承诺，将按有关法规进行处罚，采购人将有权单方面中止合同的执行，并追究因中标人所提供的未达到所承诺准确率产品而产生的所有损失和责任。

(以提供承诺函响应该条款，格式由供应商自拟。)

8、服务要求

(一) 交货要求

为了保证货物在运输和装卸过程中的安全，货物包装应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规定。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并适宜当地的气候条件。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并在每次发货时，随货提供产品合格证、发货清单，以便采购人验收。

★中标人应当根据采购人实际情况，按与采购人的约定，在规定的时间内将预定的货物数量送到指定地点。除客观不可抗力外，中标人不得推迟送货。如确需延迟送货的，中标人应在得知情况的同时告知采购人并征得采购人同意，由于中标人拖沓造成采购人利益受损的，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赔偿。供货期内中标人若出现延迟送货，经采购人书面提出整改通知，但情况没有改善的，采购人有权取消中标人供货资格，终止中标人供货合同和没收履约保证金。

（二）退换货要求

如发现中标人所交付的货物有次品、损坏或其他不符合本项目的采购文件要求或不能满足投标文件有关承诺等情况，采购人有权提出退换货处理或按违约处理。

由中标人负责对需退换货的产品做好相关记录，经中标人、采购人双方签字确认后，方可进行退换货的工作。

中标人须在确认当天完成所有的退换货工作，退换货工作包括货品的运输、搬运、堆放等，且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本项目换货后的产品须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承诺，不得低于原货品的标准要求；中标人也可经采购人同意后，选择同档次或优于原货品的同类产品替换原货品。

★为确保本项目顺利完成，中标供应商必须承诺：本公司承诺在中标后所投入的人员为本公司人员，并与投标文件提供的人员一致，如服务期内采购人发现投入人员与投标文件不一致，视为提供虚假材料应标，采购人有权扣除履约保证金，单方面终止采购合同，并将供应商虚假应标的相关问题报送监管部门，供应商针对此点提供书面承诺。

在采购人签收之前，货物的所有权和风险属于中标人，货物发生遗失、损坏由中标人负责。

★中标人须严格按照各采购人的指令送货商品的数量，不得随意增减数量，否则，采购人有权拒收。如因市场流通问题确实需要变更的，应事先书面申请，并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改变。

除客观不可抗力外，中标人不得更改送货内容。如确需变更供货内容的，中标人应在得知情况的同时告知采购人并征得采购人同意，经发现中标人有私自更

改菜单中货品时以违约论处，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由中标人承担。供货期内中标人出现上述情况，经采购人书面提出整改通知，但情况没有改善的，采购人有权取消中标人供货资格，终止中标人供货合同和没收履约保证金。

★采购人发现采购货物不能正常使用的，中标人应无条件退换。中标人未能履行招标文件和合同所定事项，或供应不合格的、假冒伪劣、以次充好的商品，采购人退货后将记录在案，并对中标人予以处罚，要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中标人不能按核定的供货价交付中标商品、不能提供与其承诺相符的服务或中标人存在违反招标文件和合同的行为，并且不予纠正的，将取消其供货资格。此项下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各项：

- ①中标人在收到采购人订货要求后，在承诺的供货时间内不能供货的；
- ②中标人未能提供承诺的服务的。

中标商品在保质期出现损坏的，中标人应承诺提供替换服务，因替换货物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中标人的送货单必须详细注明商品的品牌、型号、单价、数量、送货单不得涂改。标记不清的，采购人将拒绝签收。结算期末中标人还应提供送货清单供采购人结算。

中标人指定的送货专员必须穿着便于辨认的工衣和佩戴胸卡，送货专员在采购人单位活动必须严格遵守采购人单位各项规章制度，不得做出有损采购人形象和利益的事情。

★中标人不得泄露采购人的商业秘密。泄密造成采购人损失的，中标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和法律责任。

9、付款方式：

- 1) 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30%；
合同内货物全部移交给甲方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款的 30%；
竣工验收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40%。
- 2) 中标人凭以下有效文件与采购人结算：
 - a. 合同；
 - b. 中标人开具的正式发票；

c. 中标通知书。

★供应商必须单独提供书面承诺，不得因为采购人未支付货款拖欠农民工工资，否则采购人有权直接从货款中扣除，直接支付给农民工，并将供应商拖欠农民工工资的行为报有关部门处理。

★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交金额为合同总额 10%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质保期后，由中标人提出申请，凭采购人出具的无质量及违约问题的证明及履约保证金收据，在十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全额履约保证金。

★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成交供应商不能因此主张采购人违反合同约定，不能因此主张解除合同。（以提供承诺函响应该条款，格式由供应商自拟。）

10、技术服务人员及售后服务队伍要求

1. 中标人需有稳定、专业的服务团队，须指派 1 名项目负责人全程跟踪管理本项目，与采购人保持良好的沟通。项目负责人应有丰富的类似项目经验、有良好的服务态度及沟通能力。

2. 原则上项目负责人不得随意更换（除离职、生病等不可抗力外），如确需更换应提前 3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采购人，征得采购人同意后方可更换，而且更换后的人员水平不得低于原人员。

3. 中标人应当具有完善的物流配送体系和售后服务队伍，且具有履行本项目专业技术和服务能力。

三、 履约便利性的需求

采购方要求供应商提供自有或租赁的固定场所作为服务场所并为本项目派出人员提供服务；或供应商承诺中标后按上述要求设置服务场所并提供相关服务。

采购方关于本项目服务履约过程中所需服务场所为项目所在地的情况说明：本项目工作时间紧任务量大，具有特定时间安全管理要求高的特点，管理安全责任重大。为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需要投标方在项目所在地设置直属服务

机构且有固定的服务人员，能够密切联系采购方，应对突发情况和后勤保障，更快更好地为采购方服务。

供应商按要求提供的服务场所作为合同履约的要求需列入合同管理，合同需要依法公开。中标供应商在中标后未按要求签订合同履约，视为拒绝履行合同义务，采购方可以依法主张有关权利。

供应商提供投标文件需要按照“关于服务场所所需证明材料的情况说明”提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来佐证自己满足采购方要求服务场所的需求。各种服务场所的情形是否响应满足采购方的服务需求，由评标委员会依法在评标会议期间对采购文件、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认定。关于服务场所所需证明材料的情况说明：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 第 658 号）第 17 条“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的规定，采购方要求投标文件提供证明材料为：

（1）供应商提供自有的固定场所作为服务场所，并为本项目派出人员提供服务。服务地点为注册地，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服务地点为非注册地，一般需提供固定场所自有产权证复印件（可以只复印关键页）等；

（2）供应商提供租赁的固定场所作为服务场所，并为本项目派出人员提供服务。服务地点为注册地，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服务地点为非注册地一般需提供租赁合同复印件、服务场所照片等；

四、 诚信履约

投标方可以有预见地参照“有效报价提示一”情形的要求，投标文件预先提供书面说明和成本清单等相关证明材料，也可以预先准备好书面说明和必要的相关证明材料。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此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而要求投标方作出书面说明或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方能够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如果投标方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三、 替补候选人的设定与使用

1. ★如果中标供应商不能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的承诺签订中标合同，或经核定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与事实不符，从而影响公平、公正及影响中标合同执行时，采购人有权取消该其中标供应商的中标资格，确定排名在中

标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投标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或依法重新招标。

2. ★如果所有中标候选人均无法签订合同，采购人将依法重新招标或更改采购形式，对受影响的响应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合同通用条款

注：本合同条款仅供参考之用，最终以甲乙双方共同拟定并协商一致的为准。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试行)

项目名称：_____

合同编号：_____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使用说明

1. 本合同标准文本适用于购买现成货物的采购项目，不包括需要供应商定制开发、创新研发的货物采购项目。

2. 本合同标准文本为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编制提供参考，可以结合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对文本作必要的调整修订后使用。

3. 本合同标准文本各条款中，如涉及填写多家供应商、制造商，多种采购标的、分包主要内容等信息的，可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添加信息项。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_____（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1（全称）：_____（供应商）

乙方2（全称）：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乙方3（全称）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2) 采购计划编号：_____

(3) 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标的名称：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CPU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②涉及车辆采购，请填写是否属于新能源汽车：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数量：_____ 金额：_____

否

(4)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 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_____

(注：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6)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7) 合同是否分包：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8)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金额：_____

国别：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否

(10)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_____

大写：_____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_____

大写：_____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 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_____

(3) 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_____（应明确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的条件）

分期付款：_____（应明确分期支付合同款项的各期比例和支付条件，各期支付条件应与分期
履约验收情况挂钩），其中涉及预付款的：_____（应明确预付款的支付比例和支付条件）

成本补偿：_____（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绩效激励：_____（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3. 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____年__月__日，完成日期：____年__月__日。

(2) 履约地点：_____

(3) 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_____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_____

履约担保期限：_____

(4) 分期履行要求：_____

(5)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_____

4. 合同验收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_____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是，抽查比例：_____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是，（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_____

(2) 履约验收时间：（计划于何时验收/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____日内组织验收）

(3) 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_____（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

(4) 履约验收程序：_____

(5) 履约验收的内容：_____(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特别是落实政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支持绿色发展和乡村振兴等政策情况)_____

(6) 履约验收标准：_____

(7)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 否

(8)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_____（产权过户登记等）_____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 (5) 投标（响应）文件
- (6) 采购文件
- (7) 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 (8)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方执____份，乙方执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 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 合同章）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 同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 章）	
		拥有者性别	
住 所		住 所	
联 系 人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通信地址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 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 “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 and 材料等。

(4) “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 “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6) “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 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

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 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

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 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 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对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6)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

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 丧失商业信誉；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 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 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 合同的终止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行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 1.2 (6) 项	联合体具体要求	
第二节 第 1.2 (7) 项	其他术语解释	
第二节 第 4.4 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第二节 第 4.6 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 5.4 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 6.1 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第二节 第 7.1 款	包装特殊要求	
	指定现场	
第二节 第 7.2 款	运输特殊要求	
第二节 第 7.3 款	保险要求	
第二节 第 8.2 (1) 项	质量保证期	
第二节 第 8.2 (3) 项	货物质量缺陷响应时间	
第二节 第 11.1 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第二节 第 12.2 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第二节 第 13.2 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第二节 第 13.3 款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逾期退还的违约金	
第二节 第 14.1 (3) 项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第二节 第 14.1 (5) 项	货物回收的约定	
第二节 第 14.1 (6) 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第二节 第 15.1 款	修理、重作、更换相关具体规定	
第二节 第 15.2 (2) 项	迟延交货赔偿费	
第二节 第 15.3 款	逾期付款利息	
第二节 第 15.4 款	其他违约责任	
第二节 第 19.2 款	解决争议的方法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 按下列第___种方式解决: (1) 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仲裁地点为_____; (2)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节 第 23.1 款	其他专用条款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须知：

- 1、投标人应严格按照以下顺序填写和提交下述规定的全部格式文件以及其他有关资料，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小组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风险。
- 2、所附表格中要求回答的全部问题和/或信息都必须正面回答。
- 3、本声明书的签字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是真实的和准确的。
- 4、评标委员会将应用投标人提交的资料根据自己的判断和考虑决定投标人履行合同的合格性及能力。
- 5、投标人提交的材料将在一定期限内被保密保存，但不退还。
- 6、全部文件应按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语言和份数提交。投标文件组成漏项或未按规定的格式编制，内容不全或内容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情况，将有可能被评标小组认定为投标无效。

(项目、标段名称) 项目

项目编号:

投 标 文 件

投标单位名称: _____ (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单位地址: _____

法人或法人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_____

投标单位联系电话: _____

____年__月__日

目录

报价部分：

- 1、投标函；
- 2、开标一览表；
- 3、投标报价明细表

商务部分：

- 4、投标单位简介，并附投标人资质证件等；
- 5、出具法人营业执照函（格式见附件）；
- 6、联合体协议书（如是）
- 7、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复印件；
- 8、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复印件；
- 9、投标人资格声明函（格式自拟）；
- 10、近三年内（本项目投标截止期前）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11、投标单位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需提供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 12、投标保证金打款凭证；
- 13、采购需求条款响应一览表；
- 14、投标人反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 15、无围标、串标等违法违规行为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 16、中小企业声明函；
- 17、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技术部分：

- 18、对本次投标项目的技术方案（投标人视需要自行编写）；
- 19、其他有利于投标人的资料（如有）

注：1、投标文件必须制作有目录和页码

2、只接受 A4 纸张大小的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严格按照要求制作

附件一

投标函

招标人：_____：

我们收到你们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号）招标文件，经认真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1、按照招标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招标的相关服务。

2、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义务和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完成本次服务。

3、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开标后_____天。

4、我们愿意提供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

5、我们认为你们有选择或拒绝任何投标者中标的权力。我们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

6、我们愿按合同法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7、我们愿意遵守国家有关规定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收费标准，承付中标服务费。

8、该项投标在开标后的全过程中保持有效，不作任何更改和变动。

9、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交纳_____元的投标保证金。

10、其它说明。

11、所有有关本标书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投标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地址：_____

联系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二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标项名称	投标总价	投标保证金	履约期限	履约地点	备注
	大写： 小写：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1、单项报价不得超过各品类单项最高限价，总价不得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否则做无效报价处理。

2、任何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投标总价或表中某一包填写多个报价，均将导致投标被拒绝；

3、投标报价包含完成服务成果的一切费用、售后维护费用、税费等

4、报价为含税金额，税票为增值税专用发票。

5、大写标注：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亿。

附件三

投标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要求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制造商	产地
投标总价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元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div>						
备注：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注： 1、投标人必须填写报价明细表且明细表中需包含服务需求表中所有内容，否则将导致投标被拒绝。

2、报价分析表中的“投标总价”应等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价”。

3、报价项目填报不下的，可自行扩展

附件四

投标单位简介

投标人自行编制

后附：投标人单位相关资质证书

附件五

出具法人营业执照函

招标人：_____：

现附上由_____（签发机关名称）签发的我方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该执照已经年检，真实有效。

投标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后附：投标单位三合一营业执照复印件

附件六

联合体协议书（如是）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项目名称）投标。

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_____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成员一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成员二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七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单位名称：_____

地址：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 _____ 的法定代表人。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背面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八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注册于（投标人地址）的（单位名称）在下面签名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在此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招投标活动，设计合同的签订、执行、完成和售后服务，作为投标人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被授权人（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限。

本授权书自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日内有效，特此声明。

需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背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背面

投标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参加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委托代理人参加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附件九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格式自拟）

我公司（供应商全称）收到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标段号：_____、标段名称：_____）的招标文件后，在完全理解该项目采购技术要求和商务条款的基础上，决定参加此次投标活动。我方保证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服务和专业技术能力，并承诺如下：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货物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7、具备承担和实施本次采购内容相关的经营许可或相关代理授权。

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

供应商名称（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十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结果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

附件十一

投标单位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需提
2023 财务审计报告）

附件十二

投标保证金回单（以银行到账推送名单情况为
准）或电子保函凭证

附件十三

采购需求条款响应一览表

说明：

1. 投标人必须对应采购需求条款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商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2. 投标人响应描述：投标人按响应货物或服务实际数据填写，否则视为未响应。
3.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附相关证明文件，如有任何一项不响应或不满足的视为负偏离。
4. 偏离情况说明：投标人根据投标人实际情况填写“正偏离”“完全响应”或“负偏离”。
5. 项目名称：2024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服装制作与生产管理专业实训室）项目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描述	投标人响应描述	偏离情况说明	查阅/证明文件指引
1				
2				
3				
4				
.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附件十四

投标人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在_____公开招标活动中，不给予国家工作人员及其亲属各种形式的商业贿赂（包括送礼金礼品、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支付旅游费用、报销各种消费凭证、宴请、娱乐等），如有上述行为，我公司及项目参与人员愿意按照《政府采购法》《反不正当竞争法》的有关规定接受处罚。

投标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十五

无围标、串标等违法违规行为承诺书

本人作为（单位名称）_____的法人，清楚知晓我公司本项目投标活动，对以下事项作出承诺：

一、我单位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原则，依法依规参与本项目竞标。

二、我单位在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未参与围标串标。

三、我单位如被查实在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存在围标串标的，递交投标文件行为作为实施串通投标违法行为的关键环节，本人承担直接责任人员法律责任，接受相应行政处罚和失信惩戒。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投标人单位名称：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十六

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其他相关的充分的 证明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监狱企业声明函

【不属于监狱企业的无需填写、递交】

本单位郑重声明，本单位在参加（采购人名称）的（招标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提供以下监狱企业制造的货物（或监狱企业承担的工程或监狱企业承接的服务），具体情况如下：
（按照实际情况勾选或填空）

（1） （制造商名称）属于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 （制造商名称）属于监狱企业并作为联合体一方，其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_____。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 （制造商名称）属于监狱企业并作为分包方，其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分包意向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_____。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扶持政策说明：

1、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和转发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对小型或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并用扣除后的价格计算价格评分。

2、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的，享受小微企业同等的价格扣除。【注：提供《监狱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投标【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视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微企业政策扶持。

节能、环保产品证明（如有）

致：采购人名称：

现附上（节能、环保产品产品目录） 证明文件（可在 网站名称 网站进行查询）复印件，该证件真实有效。

注：节能、环保产品须提供“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布的节能、环保产品清单目录”并在有效期内的复印件或影印件，并能在投标人提供的网站上查询到相关内容（未提供查询网站，或在其提供的查询网站上查询不到相关内容的，将不予认可），由投标人加盖公章并注明“与原件一致”。

投标人（加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统一格式）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承诺：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包括一切技术资料、技术承诺、商务承诺等）均真实有效，若在项目招标过程中（包括开评审、中标公示过程）及履行合同期间（包括验收过程）发现我公司提供的货物（或产品）与投标文件不一致，或发现我公司提供了不真实的投标文件（虚假材料），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认可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作出的取消中标资格、罚没保证金等决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9 关于对本投标文件中资料真实性的承诺书

关于对本投标文件中资料真实性的承诺

至： （项目、包段名称）评标委员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 （项目、包段名称） 的招标文件的要求，我公司在 （项目、包段名称） 投标文件中所提供资料真实性作如下承诺：

我公司将严格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编制本投标文件时，对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资料全部真实和正确，并对提供的所有资料（资格、业绩、其他材料等）的真实性负责！

对提供的全部资料中有存在不真实（伪造或租借等虚假资料）情形，将无条件接受任何处罚，自行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全称）： 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签字）

有效的联系方式： _____（手机号）

年 月 日

说明： 投标供应商应按上述要求将内容填写完整， 未提供此承诺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附件十七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附件十八

技术方案

(根据需要编写，格式自制)

不得直接采用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否则所有有关技术分均不得分。

附件十九

其他有利于投标人的资料（如有）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等四部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如表所示：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	500 万元-20 000 万元
	小型	50 万元-500 万元
	微型	50 万元以下
工业 (包括采矿业, 制造业,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从业人员 1 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	从业人员 300 人—1 000 人, 且营业收入 2 000 万元—40 000 万元
	小型	从业人员 20 人—300 人, 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2 000 万元
	微型	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
建筑业	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	营业收入 6000 万元—80000 万元, 且资产总额 5 000 万元—80 000 万元
	小型	营业收入 300 万元—6 000 万元, 且资产总额 300 万—5 000 万元
	微型	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
批发业	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 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	从业人员 20 人—200 人, 且营业收入 5 000 万元—40 000 万元
	小型	从业人员 5 人—20 人, 且营业收入 1 000 万元—5 000 万元
	微型	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 000 万元以下
零售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 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	从业人员 50 人—300 人, 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20 000 万元
	小型	从业人员 10 人—50 人, 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500 万元
	微型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
交通运输业 (不含铁路运输业)	从业人员 1 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 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	从业人员 300 人—1 000 人, 且营业收入 3 000 万元—30 000 万元
	小型	从业人员 20 人—300 人, 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3 000 万元
	微型	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
仓储业	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 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	从业人员 100 人—200 人, 且营业收入 1 000 万元—30 000 万元
	小型	从业人员 20 人—100 人, 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1 000 万元

	微型	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
邮政业	从业人员 1 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 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	从业人员 300 人—1 000 人，且营业收入 2 000 万元—30 000 万元
	小型	从业人员 20 人—300 人，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2 000 万元
	微型	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
住宿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	从业人员 100 人—300 人，且营业收入 2 000 万元—10 000 万元
	小型	从业人员 10 人—100 人，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2 000 万元
	微型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
餐饮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 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	从业人员 100—300 人，且营业收入 2 000 万元—10 000 万元
	小型	从业人员 10 人—100 人，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2 000 万元
	微型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
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从业人员 2 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	从业人员 100 人—2 000 人，且营业收入 1 000 万元—10 000 万元
	小型	从业人员 10 人—100 人，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1 000 万元
	微型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	从业人员 100—300 人，且营业收入 1 000 万元—10 000 万元
	小型	从业人员 10 人—100 人，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1 000 万元
	微型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200 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 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	营业收入 1 000 万元—200 000 万元，且资产总额 5 000 万元—10000 万元
	小型	营业收入 100 万元—1 000 万元，且资产总额 2 000 万元—5 000 万元
	微型	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 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1 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 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	从业人员 300 人—1 000 人，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5 000 万元
	小型	从业人员 100 人—300 人，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1 000 万元
	微型	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

租赁和商务服 务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 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 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中型	从业人员 100 人— 300 人，且资产总额 8 000 万元— 120 000 万元
	小型	从业人员 10 人— 100 人，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 8 000 万元
	微型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	从业人员 100— 300 人
	小型	从业人员 10 人— 100 人
	微型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